

2019~2020 年度道路积水监控平台 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竞
争
性
磋
商
文
件

采购人：海口市排水管道养护所

代理机构：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采购邀请	3-4
第二章	采购需求	5-41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42-64
第四章	审查及评标标准	65-69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参考文本)	70-108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09-133

第一章 采购邀请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海口市排水管道养护所（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对 2019~2020 年度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的相关服务进行国内竞争性磋商，诚邀合格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简介

- 1、项目名称:2019~2020 年度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 2、项目编号: HNZY2019-2
- 3、采购预算: 1,334,590.00 元
- 4、采购需求

采购品目	数量及单位	备注
2019~2020 年度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1 家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2、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是否允许联合体响应：否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办法：

1、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间：2019 年 4 月 15 日至 2019 年 4 月 19 日（上午 09:00-11:30，下午 14:30-17:00，节假日除外），供应商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磋商。

2、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地点：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5 号国贸中心 17D）。

3、供应商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

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介绍信、经办人身份证（经办人须是本公司在职人员），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鲜章留底。供应商在填写报名登记表时，必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信息及供应商信息。

4、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及地点：

- 1、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00（北京时间）；
- 2、磋商时间：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 3、递交响应文件及磋商地点：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评标会议室（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5 号国贸中心 17D）；
- 4、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五、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 1、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ainan.gov.cn>)。
- 2、有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竞争性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六、公告期限

本项目采购公告为 5 个工作日。

七、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海口市排水管道养护所

地 址：海口市美兰区海甸五西路 28 号

项目联系人：李先生

联 系 方 式：0898—66162556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5 号国贸中心 17D

采购文件咨询联系方式：

联系人：洪方

电话：0898-65951366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为继续全面做好道路视频监控系统维护服务工作,保障道路积水监控平台正常运行,更好地为市民提供全面及时的道路积水情况,采购人拟针对海口市排水管道养护所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进行招标,通过外包维保平台系统及设备的正常运行。

(二)维护目标

1. 保障视频监控系统高效稳定运行;
2. 保障机房设备及前端设备无损坏,确保设备使用功能正常;
3. 保障系统和网络数据传输安全,防止遭受外界攻击;
4. 保障系统和网络数据传输顺畅。

(三)维护设备和服务期限

本次维护设备分为 3 部分:

1、现有设备;

2、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的海口市城区道路易积水点监控系统扩建项目新增设备;

现有设备和新建雨量计服务期限为 13 个月;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的海口市城区道路易积水点监控系统扩建项目新增设备服务期限暂定为 10 个月,最终以实际接管后开始计算。

3、新建雨量计;

(四)采购需求一览表:

序号	维护项	维护分项的子项	维护软件模块名称或设备	设备	数量	时间期限(月)	
一							
1		前端缴纳的电费	前端电费	一个点电费	56	13	
2		前端设备流量费	前端 GPRS 卡	一个点 GPRS 卡	173	13	
3	移动前端 4G 流量卡		一个点流量卡	4	13		
二							
1	机房设备维护		地下室 UPS 配电系统	新建	UPS 主机	1	10
				UPS 电池组	1		
	机房设备基础	机房 UPS 配电系统	利	UPS 主机	1	13	

序号	维护项	维护分项的子项	维护软件模块名称或设备		设备	数量	时间期限(月)	
		建设系统		旧	UPS 电池组	1	13	
				利旧	机房温度报警系统	温度报警主机		1
						温度报警探头		1
		利旧	机房接地防雷系统	机房接地防雷	1			
		机房设备维护费	机房设备维护费	利旧	机房设备维护费	水尺服务器		1
						视频服务器		1
						流媒体服务器		2
						磁盘阵列		1
						交换机		5
						防火墙		1
						企业路由		1
						视频矩阵		1
						8 口 (kvm) 硬切换		1
						电话录音系统		1
新建				视频解码器	1	10		
				拼接屏	24			
2	系统软件维护费	系统软件	视频监控系统	利旧	视频监控平台	1	13	
			积水预警系统		积水预警平台	1	13	
			LED 显示系统		LED 显示平台	1	13	
3	前端设备维护费	前端监控设备		新建	摄像机、硬盘录像机、拨号设备、立杆、防水箱、交换机等	38	10	
				利旧	摄像机、硬盘录像机、拨号设备、立杆、防水箱、交换机等	37	13	
		前端供电设备		新建	UPS 主机、电池、防水箱等	74	10	
				利旧	UPS 主机、电池、防水箱等	26	13	
		前端的水位预警设备		新建	电子水尺、控制器、电池、箱子、	43	10	

序号	维护项	维护分项的子项	维护软件模块名称或设备	设备	数量	时间期限(月)
				立柱、水位槽等		
				利旧 电子水尺、控制器、 电池、箱子、立柱、 水位槽等	19	13
			前端显示设备	新建 LED 屏、控制器、 立柱 防水框等	95	10
				利旧 LED 屏、控制器、 立柱 防水框等	19	13
			前端警示设备	利旧 水位尺寸柱	26	13
				利旧 警示牌	53	13
三						
1		新建雨量计			4	
2		雨量计巡检			4	13
四						
1	列估 费				1	13

二、服务需求

(一) 维护内容

1、机房设备运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了解网络现状；
- 2) 查看网络设备的物理状态和指示灯状态，设备电源以及其他连线情况；
- 3) 检查防雷保护状态，雷雨频繁期应提前检查；
- 4) 检查等电位均压带的连接情况；
- 5) 检查机房内所有设备的使用情况；
- 6) 机房设备日常清理、整理及保养,清除服务器\磁盘等陈列类设备上的灰尘；
- 7) 检测机房系统进程的系统运行状态（例如板卡温度，风扇转速，双电源状态）；
- 8) 巡查服务器电源线、网线、光纤连接线；
- 9) 检查服务器电源、风扇、硬盘、面板健康状态指示灯；
- 10) 检查各应用服务器的 CPU 占用率、物理内存\虚拟内存的使用率、硬盘使用率等，报告异常情况；

- 11) 对服务器的软件、硬件运行状态进行修订, 确保服务器运行在最佳状态;
- 12) 检查操作系统磁盘、数据磁盘剩余空间, 如发现磁盘使用过高应及时删除不必要的文件腾出磁盘空间, 必要时提报申购新的磁盘;
- 13) 检查记录磁盘阵列、磁带库等存储硬件故障提示和告警, 并及时解决故障问题;
- 14) 检查防火墙的状态和 session 数量;
- 15) 检查 UPS 主机的运行状态和告警记录, 检测 UPS 的同步及输出频率的稳定性;
- 16) 巡检 UPS 电池情况, 包括外观是否有损坏、变形及漏液, 电池线及接线端子是否有过热及腐蚀、电池组或箱内是否有松脱等情况;
- 17) 更换与维修部件;
- 18) 定期回访, 解决系统隐患, 解答技术疑难;
- 19) 提供系统硬件常规升级服务;
- 20) 按期提交服务维护报告, 根据具体情况提交专题报告;
- 21) 根据需求和具体情况, 组织免费的技术培训, 帮助提高自身的技术实力;
- 22) 紧急故障修复之后, 就系统运行情况、导致故障发生的原因及维修过程填写《设备维护报告》;
- 23) 不定期派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到监控中心机房查看设备、系统是否运行良好, 每月对机房设备、系统进行预防性维护。
- 24) 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 发生重大故障, 在最短时间内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日常做灾变故障预防处理, 将灾变损失降低到最小;

2、前端设备运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定期对前端所有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巡查, 检查设备的物理状态和指示灯状态, 以及电源以及连线, 如实做好检查记录并拍照上传微信工作管理群;
- 2) 根据有关设备的运行情况, 对前端设备(摄像机、硬盘录像机、LED 屏、水位尺等)进行日常清理、整理及保养, 易产生故障的设备应有针对性措施来维保;
- 3) 定期巡查所有设备立杆的情况(是否倾斜, 倒塌, 是否被乱涂画, 贴小广告等), 如有上述情况, 应立即对现场进行修复或清洁, 确保立杆的安全使用性以及整洁性; 如通过其他方式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应于 1 小时内到场对上述情况进行修复或清洁;
- 4) 水位尺积水通道定期清理和 LED 屏定期开机检测;
- 5) 定期巡查 UPS 主机的运行状态和告警记录, 检测 UPS 的同步及输出频率的稳定

性, 如实做好记录并将当日情况汇报至工作管理群;

6) 定期巡检 UPS 电池情况, 包括外观是否有损坏、变形及漏液, 电池线及接线端子是否有过热及腐蚀、电池组或箱内是否有松脱等情况, 如实做好记录并将当日情况汇报至工作管理群;

7) 定期巡检雨量计运行情况,

8) 雷雨频繁期、台风天提前到现场检查设备运行情况并记录, 及时做好设备及设备立杆保护措施, 雨天、台风天过后检查前端设备的运行情况并及时反馈到工作管理群;

9) 查看信号传输系统(如电源线传输线路、视频线传输线路、控制线传输线路、网络传输线路等)运行情况, 如出现故障问题应及时修复;

10) 检查各视频服务器信号转换是否正常, IP 是否正确, 各端口电路是否损坏, 并定期进行维护保养;

11) 定期对视频传输线路、控制线路和网络线路进行检测, 并进行维护保养;

12) 免费提供热线技术支持及到场服务, 定期回访, 解决系统隐患, 解答技术疑难;

13) 按期提交服务维护报告, 根据具体情况提交专题报告;

14) 根据需求和具体情况, 组织免费的技术培训, 帮助提高自身的技术实力;

15) 紧急故障修复之后, 就系统运行情况、导致故障发生的原因及维修过程填写《设备维护报告》;

16) 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 发生重大故障, 在最短时间内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日常做灾变故障预防处理, 将灾变损失降低到最小。

3、软件系统运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 提供软件操作、系统维护、等方面的电话支持;

2) 对软件运行实施定期预防性的维护和检查, 并提供巡检报告;

3) 提供软件系统优化和性能调整服务, 提供软件系统升级服务;

4) 对软件的错误进行记录、分析, 提供故障诊断和解决方案;

5) 提供软件的问题修补程序验证和安装。

4、故障修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 机房设备及设备硬件常规故障;

2) 前端设备及设备硬件常规故障;

- 3) 软件及软件系统常规故障;
- 4) 因交通、天气等第三方、客观原因导致的故障;

5、其他工作内容

5.1 网络调测

主要是对平台内部网络调测等工作;

5.2 硬件调测;

主要根据资源配置的需求,配合实施视频信号输出调整。服务器和 PC 业务迁移调整等。

★5.3 系统正常运行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自合同签之日起 3 日内完成与原维护单位的工作交接,15 日后全面负责所有维保工作并确保本项目所涉系统正常运行;

5.4 维保工作汇报

原则上每个季度与采购人举行一次工作例会,确认维保工作中的问题,书面汇报设备总体情况,修复故障情况,清洁情况,更换零件等。机房设备、前端设备中巡查及检查记录相关表格每周汇总并上报至微信工作管理群。

(二) 设备维护清单

维护设备分为三部分:

1、现有设备 (服务期限按 13 个月计算)

截止2019年3月,采购人完成了一套道路积水监控系统,集成了道路视频监控系统、河道视频监控系统、道路水位预警系统、道路显示系统。道路积水、河道监控前端设备已建设57套监控摄像机(其中有20套模拟摄像机除配件立柱外,已被列入2018年10月开工建设的海口市城区道路易积水点监控系统扩建项目进行改造,立柱按现有设备进行维护),UPS设备26套;水位尺19套;道路警示LED屏19套等配套设施(详见表1)。

表 1: 现有设备维护一览表

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道路名称	位置	数量	购置时间	到保时间	备注
序号	维护项目	①	②			③	④	⑤	
1	机房设备维护	机柜		海甸五西路	建安大厦 1501 室	3 台		过保	
		直播终端控制器	CV24R50			1 台		过保	
		机房电脑				1 台		过保	
		温度报警器				1 个		过保	
		电池组	P8X2			1 组		过保	
		直播交换器	S1224			1 台		过保	
		路由器	118-FBM260U			1 台		过保	
		显示屏	25 寸			1 台		过保	
		电视墙维矩	KIR8			1 台		过保	
		VGA 分配器				1 台		过保	
		H3C 交换机	S5130			1 台		过保	
		电视墙解码器	DS-B10			2 个		过保	
		视频存储器	SD-2CD-48T			1 台		过保	
		内外网交换机	DES-1024			2 台		过保	
		视频交换机	TL-SE1024D			1 台		过保	
		直播服务器	18R-TDW			2 台		过保	
		视频服务器	HP8606			1 台		过保	
		水尺服务器	HP8618			1 台		过保	
防火墙	SSD-5-K2	1 台		过保					
机柜电源	8 位	1 个		过保					

		加密狗				1 个		过保
2	前端设备维护	一体化网络球形摄像机 (套)	DS-2DE7230IW-A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过保	
			DS-2DE7230IW-A	龙华路	一中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DS-2DE7230IW-A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DS-2DE7230IW-A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DS-2AE7023I-A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DS-2AE7023I-A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DS-2DE7230IW-A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DS-2DE7230IW-A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DS-2DE7230IW-A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DS-2DE7230IW-A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DS-2AE7023I-A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DS-2AE7023I-A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DS-2DE7230IW-A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1		
			DS-2DE7230IW-A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DS-2DE7230IW-A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DS-2DE7230IW-A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DS-2DE7230IW-A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DS-2DE7230IW-A	勋亭路	市场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DS-2CD5A26EFWDLQ-IZ	红城湖路	道客沟省烟草公司闸门	1		
			DS-2AE7023I-A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DS-2AE7023I-A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DS-2AE7023I-A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DS-2AE7023I-A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DS-2DE7230IW-A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3			
		DS-2DE7230IW-A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2			
		DS-2DE7230IW-A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2			
		DS-MH6171-S	移动视频监控 1	电源泵车 1 辆 (4G 移动)	1			
		DS-MH6171-S	移动视频监控 2	综合补给车 1 辆 (4G 移动)	1			
		DS-MH6171-S	移动视频监控 3	(4G 移动)	1			
		小计			37			
	硬盘录像机 (套) (注: 监控硬盘、 硬盘录像机和光猫属于配套设备)	海康 7604N-E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海康 7604N-E1	龙华路	一中段	1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海康 7604N-E1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海康 7604N-E1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海康 7604N-E1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海康 7604N-E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海康 7604N-E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海康 7604N-E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海康 7604N-E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海康 7604N-E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海康 7604N-E1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海康 7604N-E1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海康 7604N-E1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2			
		海康 7604N-E1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海康 7604N-E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海康 7604N-E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过保	

	海康 7604N-E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海康 7604N-E1	勋亭路	市场段	1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海康 7604N-E1	红城湖路	道客沟省烟草公司闸门	1		
	海康 7604N-E1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海康 7604N-E1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海康 7604N-E1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海康 7604N-E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海康 7604N-E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海康 7604N-E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海康 7604N-E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31		
	监控硬盘 (套)		与硬盘录像机地点对应	31		
	光猫 (套)	电信 HG260GS	与硬盘录像机地点对应	31		过保
	交换机 (台)	迅捷 FS05C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过保
		迅捷 FS05C	龙华路	一中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迅捷 FS05C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迅捷 FS05C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迅捷 FS05C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迅捷 FS05C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迅捷 FS05C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迅捷 FS05C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迅捷 FS05C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迅捷 FS05C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迅捷 FS05C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迅捷 FS05C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2			
		迅捷 FS05C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迅捷 FS05C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迅捷 FS05C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迅捷 FS05C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迅捷 FS05C	勋亭路	市场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迅捷 FS05C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迅捷 FS05C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迅捷 FS05C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迅捷 FS05C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迅捷 FS05C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迅捷 FS05C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迅捷 FS05C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30			
	水位预警 LED 屏 (套)	定制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3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3			
			龙华路	一中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过保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2			

		永万路	国科园段	2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2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龙昆北路	龙昆沟防潮闸门	1			
		小计		19			
水位预警 LED 屏立杆 (根)	定制	与水位预警 LED 屏地点数量对应		19			
水位计 (套)	TC-401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过保
	TC-401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TC-401	龙华路	一段	1			
	TC-40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2			
	TC-401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1			
	TC-401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TC-40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TC-40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TC-40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TC-40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TC-40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1			
	TC-40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TC-40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TC-40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TC-40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TC-401	龙昆沟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TC-401	椰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TC-401	勋亭路	市场段	1				

	小计			19			
水位计控制器 (套)	太原	与水位计地点数量对应		19		过保	
水位计立杆 (根)	定制	与水位计地点数量对应		19			
视频监控 UPS (套)	BAYKEE-12V100AH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BAYKEE-12V100AH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华路	一中段	1			
	BAYKEE-12V100AH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海大道	南港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2018/9/1	1 年	
		小计			15		
水位预警 LED 屏 UPS (套)	BAYKEE-12V100AH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华路	一中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BAYKEE-12V100AH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永万路	国科园段	2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2018/9/1	1 年	
		小计			11			
UPS 电池防水箱 (个)	定制	与视频监控及水位预警 LED 屏地点数量对应			26			
UPS 主机 (个)	BAYKEE BK-HK-1KVA	与视频监控及水位预警 LED 屏地点数量对应			26			
电池 (个)	BAYKEE-12V100AH				52 节	2018.9.1	2019.9.1	
室外防水箱 (个)	定制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1		过保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龙华路	一中段		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1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勋亭路	市场段	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滨海大道	南港段	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32			
	警示牌 (套)	定制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3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3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2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2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3			

		城西路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7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3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4		
		丘海大道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4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2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4		
		小计		53		
	水位柱 (根)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2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2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过保

		永万路	国科园段	2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2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2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4			
		小计		26			
	视频监控立柱 (根)	定制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1		
			广场路	椰树门段	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龙华路	一段	1		
			城西路	南航司令部前	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龙昆沟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1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1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1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2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1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勋亭路	市场段	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红城湖路	道客沟省烟草公司闸门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45		
		前端 GPRS 卡				19 张		过保	
3	系统软件维护	视屏监控平台	—			1			
		积水预警平台	—			1			
		LED 显示平台	—			1			

2、**海口市城区道路易积水点监控系统扩建项目新增设备**(这部分服务期限暂按 10 个月计算,最终以实际接管后开始计算,服务期限中止时间与第一部分设备中止时间同步。)

2018 年7 月17 日市科工信局批复同意建设海口市城区道路易积水点监控系统扩建项目(海科工信函(2018)380 号),该项目于2018 年10 月30 日开始进场施工,预计2019年3月底完工,预计2019年6月底办理竣工验收移交采购人使用。项目建设主要内容:视频监控改造、道路积水监控系统和道路水位预警系统扩建、新建指挥大屏系统。改造20 套模拟的监控设备,扩建18 套道路积水监控设备、43 套道路水位预警设备和95 套LED 显示屏设备,新建指挥大屏系统等(详见表2)。

表 2: 海口市城区道路易积水点监控系统扩建项目新增设备维护一览表

序号	设备清单 维护项目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道路名称	位置	数量	购置时间	到保时间	备注
		①	②			③	④	⑤	
1	机房设备维护	机柜	金盾 ND6642-MB	海甸五西路	建安大厦 1501 室	1 个	2018. 11. 20	2019. 11. 20	
		LED 全彩屏发送卡	海康威视 DS-D40C04			4 张	2018. 12. 14	2020. 12. 14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S09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DI4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D04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SIU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2	前端设备维护	一体化网络球形摄像机 (套)	海康威视 DS2DE7530IW-ALQ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2018. 11. 18	2020. 11. 18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1			
				广场路	椰树门段	1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1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1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1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1		
			丘海大道 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1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1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1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1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1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1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2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1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小计					
	硬盘录像机 (套)	海康威视 DS-7604NB-K1		38	2018. 11. 1 8	2020. 11. 1 8		
	监控硬盘 (套)	希捷 ST4000VX000	与一体化网络球形摄像机地点 数量对应	38	2018. 11. 1 8	2020. 11. 1 8		
	交换机 (套)	华为 S1700-8-AC		38	2018. 11. 2 5	2019. 11. 2 5		
	水位预警 LED 屏(套)	深圳摩尔巨 MG-ITSBO-10F64x12 8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2	2018. 12. 6	2020. 12. 6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2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2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2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2				
龙华路			一中段	1				
海甸五西			加油站段	2				

			路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2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2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2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2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2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2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2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2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2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2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2
			丘海大道 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2
			丘海大道 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2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2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2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2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2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2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2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2		
			勋亭路	市场段	2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2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2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2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2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3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2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2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2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2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4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3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2			
			小计		95			
	监控 UPS (套)	施耐德 SUA1000UXICH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2	2019. 1. 11	2021. 1. 11	监控 UPS 和 UPS 机箱、免费维护蓄电池为配套设备, 一套监控 UPS 配备一个机箱和两节蓄电池。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2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龙华路	一段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2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2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2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2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2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2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2			
			丘海大道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2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2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2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2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2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2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2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2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2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2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2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2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2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4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4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4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3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3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2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2			
			小计		74			
	UPS 机箱(个)	定制	与监控 UPS 地点对应		74 个	2019. 1. 11	2021. 1. 11	
	免维护蓄电池(个)	施耐德 M2AL12-100	与监控 UPS 地点对应		148 节	2019. 1. 11	2022. 1. 11	

		激光式水位计 (套)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JH2004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2	2019. 1. 17	2020. 1. 17	激光式水位计和遥测终端 RTU、太阳能电池板、太阳能控制器、设备安装箱、胶体蓄电池、避雷器、警示水尺、激光保护管、水位计安装附件为配套设备。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1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1			
				广场路	椰树门段	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2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1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1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红城湖路</td> <td>省烟草公司段</td> <td>1</td> </tr> <tr> <td>滨江西路</td> <td>凤翔东路口段</td> <td>1</td> </tr> <tr> <td>凤翔西路</td> <td>龙昆南路口段</td> <td>1</td> </tr> <tr> <td>龙昆南路</td> <td>中国城段</td> <td>1</td> </tr> <tr> <td>长滨路</td> <td>永秀花园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中路</td> <td>大华新村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中路</td> <td>奥林匹克花园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中路</td> <td>海钢大酒店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快速路</td> <td>长天匝道</td> <td>2</td> </tr> <tr> <td>海秀快速路</td> <td>长彤匝道</td> <td>2</td> </tr> <tr> <td>海秀快速路</td> <td>长滨匝道</td> <td>2</td> </tr> <tr> <td>琼山大道</td> <td>儒教村段</td> <td>1</td> </tr> <tr> <td>琼山大道</td> <td>坡上村段</td> <td>1</td> </tr> <tr> <td>海甸五中路</td> <td>福海路口</td> <td>1</td> </tr> <tr> <td>永庆大道</td> <td>金沙湾段</td> <td>2</td> </tr> <tr> <td>滨海大道</td> <td>永万路口</td> <td>1</td> </tr> <tr> <td>府城中山南路</td> <td>水果市场段</td> <td>1</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小计</td> <td>43</td> </tr> </tbody> </table>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1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1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1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1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1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1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1	小计		43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1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1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1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1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1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1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1																																																											
小计		43																																																											
	遥测终端 RTU(台)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ZMJH-01B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太阳能电池板(块)	南京金色阳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JSYG-60M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太阳能控制器(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JHYG-20A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设备安装箱(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00*500*250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个	2019. 1. 17	2020. 1. 17	
	胶体蓄电池(个)	广东汤浅蓄电池有限公司 NP38-12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节	2019. 1. 17	2020. 1. 17	
	避雷器(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TY-12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警示水尺(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BXG-80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激光保护管(米)	中国联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DN100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根	2019. 1. 17	2020. 1. 17	
	水位计安装附件(套)	定制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根	2019. 1. 17	2020. 1. 17	
	UPS 主机(套)	品牌: 施耐德 型号: SURT20KUXICH	海甸五西路	建安大厦 1501 室	1 台	2018. 12. 2 5	2020. 12. 2 5	
	UPS 电池(套)	品牌: 施耐德 型号: M2AL12-65			32 节	2018. 12. 2 5	2021. 12. 2 5	
	UPS 电池架(套)	品牌: 施耐德 C32			1 个	2018. 12. 2 5	2020. 12. 2 5	

3、新建雨量计（服务期限按 13 个月计算）

为做好雨季汛期排水工作，采购人拟在市区四个区内新建四个雨量计，以便统计降雨量。四个雨量计由采购人委托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和安装，成交供应商须将采购雨量计的性能参数及价格报于采购人，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并同意后方可采购，采购费用由采购人承担，由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维护一年。雨量计日常巡检服务期限为 13 个月。

★（三）工作要求

1、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二）设备维护清单”中所有设备的维保工作。部分前端设备正处于在建过程中，在建单位将建设好的前端设备竣工验收后移交采购人单位即进入本项目维护工作当中。

2、成交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现有平台的实际情况，对老旧、易损坏等重要设备选择性进行备份。本项目所有设备日常巡查、维护、保养及清洁等相关费用、列估费（障修复更换设备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前端 56 个点的 13 个月市电费、173 张 GPRS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4 张 4G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均已包含在采购预算中，预算所涵盖的工作内容为本项目的最大工作量。原则上当月验收合格并移交的前端设备自动纳入维护范围，计入下个月工作量当中。采购人会根据新验收合格的前端设备量提前确定好下个月的工作量。

3、维护的时间要求

3.1、在维护期间，按照要求时间对所有系统设备进行巡查及维护保养，以确保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工作频次要求不低于下表：

表 3：工作频次要求表

内容	工作巡查	清洁及整理	系统功能检查及测试	系统校订	备注
机房设备	每天一次	每月一次	每周一次	每月一次	
前端设备	每天一次	每天一次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每季度对摄像头清洁保养一次
软件系统	每天一次		每周一次	每月一次	
每天远程登录查看设备运行情况； 每周电话寻访，向成交供应商值班人员了解各子系统运行情况；					

3.2、除上述定期维护时间要求外，采购人提出的有必要的维护内容（巡查、清洁

等), 成交供应商应在半个小时内响应, 按采购人要求来执行。

4、故障修复要求

4.1、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每周 7*24 小时故障维修服务, 在接到设备出现损坏及故障通知后, 必须半个小时内响应, 专职维保人员必须于 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初步反馈情况, 提出维修方案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再进行维修, 一般分为几种情况:

4.2、对于属于电源跳闸、摄像头死机、网络线路松动、设备线路接触不良等一般故障, 必须在达到现场后 4 个小时内排除, 确保整个系统的健康运行, 此类情况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保;

4.3、对于摄像头、交换机、智能终端等设备及设备配件损坏故障, 必须在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 由采购人进行书面确认;

4.4、对于摄像头、交换机、智能终端等设备及设备配件损坏故障(维保期内的设备除外), 无法维修需进行更换的, 必须在设备到达后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 由采购人进行书面确认。如果更换的设备或设备配件等是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的, 则由采购人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采购方式和程序进行采购, 由成交供应商进行安装, 对于不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的设备, 则由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委托同意下代理采购, 按实际发生费用计算, 更换的设备或设备配件等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成交供应商须将设备、设备配件或耗材的性能参数及价格报经采购人书面确认。

4.5、对于一般网络故障, 必须在 4 小时内修复, 主干光缆等重大故障, 必须在 8 小时内修复, 如需与其他相关单位协调, 应及时与采购人提出;

4.6、对于平台发生故障, 必须在 2 小时以内恢复平台正常启动;

故障修复更换设备所产生的所有费用从列估费用中承担, 成交供应商对所更换的设备或配件等从更换之日起提供一年的免费保修; 更换设备或配件时应优先选用原系统所使用的设备品牌、型号, 如遇市场缺货需要更换其他品牌代用时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 并保持新安装设备的性能参数不低于原有故障设备或配件, 维修过程中的拆装、调试及其他人工费均予免除;

4.7、成交供应商应承担操作失误而造成故障扩大、数据丢失等赔偿和安全责任。

5、维护现场必须严格按照《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的规定布置施工作业控制区, 并按作业控制区交通控制标准规范设置施工标志和安全防护、夜间照明灯设施, 同时安排专人对其看管。维护人员必须经过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 晚间作业时必须穿戴带有反光标志的桔红色工作装或背心, 并不得在控制区以外活动或将任何物体置于控制

区以外。

6、维护工作必须采取切实可靠措施对路面原有设施进行保护，不得对其造成污染或损坏，维保现场要整洁有序，产生的废弃物不得随意堆放或弃于路肩、路基等处，必须及时运出施工现场进行妥善处理，施工中如因成交供应商保护措施不力，造成其他公共设施损坏或者污染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恢复原状，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7、在维护期间，如因成交供应商作业原因造成第三者人身和财产损失的，一律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造成维护作业人员发生工伤的，一律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8、成交供应商须全天 24 小时内有专人协助采购人单位处理设施设备的损坏处理事宜（如市民酒驾撞损设施设备等突发事件）或非成交供应商责任引起的设施设备造成第三者人身和财产损失的紧急事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采购单位承担。

9、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单位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处理本磋商文件维护内容涉及政府 12345 紧急办件等，非成交供应商责任引起的费用由采购单位承担。

10、对于机房的日常维护，成交供应商每天应至少安排 1 名具有计算机设备或网络方面中级以上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到机房巡查 1 次，保障机房的正常运行，并做好维护台账。

11、满足采购单位提出的其他合理要求。

★（四）人员及日常基础维护配备要求

在维护期间，成交供应商配备的人员和日常维护基础设施应不低于下表要求：

配备项	配备数量	备注	说明
人员	不少于 16 人	人员职责和资质的要求： 1. 职责要求： （1）正常情况下，成交供应商应每天至少安排 16 人到各个区域进行设备巡查； （2）巡查人员要及时将设备的故障和修复情况上报给采购单位； （3）如果遇到雨天或恶劣天气，则应至少保证每个积水点监控道路都有 1 个人值守，并每隔 20 分钟或 30 分钟将雨天信息发布到采购单位相关工作群中。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一览表》，如合同履行过程中须更换相关人员，须经采购单位同意。
车辆	4 辆	每个区配备 1 辆。	
笔记本电脑	4 台	每个区配备 1 台。	
梯子	若干	根据实际需要配备，建议至少一个区配备一个。	
万用表	4 台	每个区配备 1 台。	
工程宝	4 台	每个区配备 1 台。	
网线、剪刀、电笔、钳子、螺丝刀、电镐、手电钻、抹布、电胶布等	若干	根据实际需要配备。	

（五）考核标准

采购人单位在维护期间组织监理单位每月不定期检查成交供应商的工作情况是否达到要求，每月针对成交供应商本月的工作实际情况和不定期检查结果进行考核，考核标准与考核办法详见下表：

表 5：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考核标准

序号	考核内容	权重	考核内容	扣分说明
一	人员车辆上岗情况	15%	是否按规定配备相应人员、车辆每天上路巡查；	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是否有巡查记录；	考核周期内无或不完整扣 2 分

			机房值班人员是否按时到位;	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维护人员电话是否保持畅通, 遇有系统损坏情况, 是否能够及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电话不通造成未能及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的每次扣 2 分
			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值班备勤的人员、车辆是否落实。	不落实每次扣 2 分
			每日是否按照规定及时上报各类设施数据或信息; 每日是否将维护工作记录在维护工作微信平台。	不按时发送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巡检不到位, 监控设施存有严重安全隐患未被发现的	每次扣 2 分
			未按要求频次对机房设备、前端设备、软件系统进行巡查和检查的	每次频次扣 1 分
			因未能及时关注监控, 没能及时处理视频监控中出现的蓝屏、黑屏等	每次扣 2 分
二	工作数据上报情况	20%	雨天天气, 出现积水情况后 30 分钟内未能到达积水道路现场, 不能及时拍摄记录所负责路段积水情况及发送积水信息的	每个监控积水点扣 3 分
			雨天天气, 出现积水情况后 60 分钟内未能到达积水道路现场, 不能及时拍摄记录所负责路段积水情况及发送积水信息的	每个监控积水点扣 5 分
			每日是否按照规定及时上报各类设施数据或信息;	不按时上报每次扣 1 分
			每日是否将维护工作记录在维护工作微信群平台、	不按时上报每次扣 1 分
三	工作完成情况	20%	是否按合同内容要求进行维护工作,	不符合每次扣 1 分
			是否擅自改变维护内容、数量,	改变每次扣 2 分
			是否按期限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不能按期完成每次扣 2 分
			虚报故障原因的	每次扣 2 分
			未按规定时间响应的	每次扣 2 分
			相关 12345 办件、工单需要维护单位办理, 却因恶意拖延, 导致未能按时完成工作的	每次扣 5 分
四	信访投诉情况	10%	是否发生因维护质量、效率等引起新闻媒体曝光、人民群众等相关投诉。	每次扣 5 分
五	设备完好率	20%	对各电子设备系统在线率、设备完好率两项指标进行考核。	每处扣 1 分

六	安全文明施工情况	15%	外场维护施工是否规范、车辆停放、人员着装是否整洁等安全文明施工要点。	不按规范要求每次扣 2 分
			市政施工等外力因素对视频监控设施造成威胁时，未制定相应措施，未确定谈判人员，无积极索赔意识；未拉警示带和未设保护措施，造成资产丢失的。	每次扣 5 分
			未按要求上报安全报表分析和安全检查情况汇报	每次扣 2 分
			因维护单位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的	每次扣 5 分
<p>说明：</p> <p>1. 考核以百分制方式按月进行，六项考核内容以加权平均数作为最后得分。每个月的月末组织考核评定；</p> <p>2. 服务水平评定： 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95 分（含 95 分）以上，为优秀； 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90 分（含）—95 分（不含），为良好； 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85 分（含）—90 分（不含），为合格 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85 分以下，为不合格。</p> <p>3. 服务信誉评定：一年内累计两次低于 85 分的，取消下年度维护项目投标的资格；年度考核月均得分达到 95 分（含）以上的单位，在下年度投标中，在信誉资质项目上予以适当加分。</p> <p>4. 月度考核奖惩办法：维护单位按得分月度评定等级，不合格等级予以惩罚，按单月审核后结算造价的 5% 作为惩罚金予以扣留。</p>				

三、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 13 个月。

2、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工作量，成交供应商按每个结算周期实际完成工作量向采购人单位申请结算费用，采购人单位将每个结算周期（结算周期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由成交供应商编制的结算书经监理单位审核后送有工程造价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审核，按审核后的造价拨付给成交供应商，直至服务期限届满。

4、验收：由采购人、监理单位组织，供应商配合，根据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及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5、报价要求

本章中的采购需求所涵盖的工作内容为本项目的最大工作量。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并以本项目最大工作量为依据一次性做出合理的且不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报价须包含 13 万的列估费（此部分为因市政工程维护造成的设备搬迁，以及日常设备设施

养护，如：立杆油漆、更换箱体、线路维修等辅材购买等不可预见费用，包含供应商对平台部分重要设备材料备件，此项费用暂且预估约 10000 元/月）、固定费用 12.714 万（前端缴纳的电费 7.28 万元、前端设备流量费（含前端 GPRS 卡 4.498 万、移动前端 4G 流量卡 0.936 万），以上所列费用为报价不可竞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均据实结算。本次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审中价格得分的依据，但不能保证本次报价将作为本项目服务期限届满之日的合同总价。合同总价以实际工作量所产生的费用并经第三方单位审核后为准。

四、其他

1、供应商须以保证优质的服务质量为服务目标，不得恶意低价竞标。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标注的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3、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4、采购人已在采购需求中尽可能的提供各需要维保设备的产品信息，以便各供应商最大程度的了解本项目所需维保的设备的新旧使用情况。本采购需求中所有设备的统计信息数据均是截止到公告发布当天的最新数据，签订合同时以当天数据信息为准。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用于进一步明确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采购人根据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如有与本章正文内容不一致的，以本表的内容为准。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名称	海口市排水管道养护所
2	项目预算	1、本项目预算为人民币 <u>1,334,590.00 元</u> ； 2、供应商应有明确报价，超过项目预算，或者无报价响应的，响应无效。
3	递交响应文件时应出示和单独递交的身份证明材料	1、出示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原件； 2、单独递交供应商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本人，还需单独递交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
4	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	否
5	标前踏勘现场或/和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6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无
7	是否接受备选响应方案和报价	否
8	是否允许供应商将项目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	否
9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否
10	信用记录查询	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渠道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经查询列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其响应无效，无效供应商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截图将作为项目材料的组成部分。
11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商务文件（相关材料格式详见第六章）	<p>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声明函及以下资格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文件”；</p> <p>1.2 提供 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p> <p>1.3 提供 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2、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p> <p>3、响应函；</p> <p>4、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署响应文件适用）；</p> <p>5、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提供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p>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6、缴交磋商保证金的有效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非原件票据适用）； 7、商务需求响应表； 8、其他商务证明材料（详见商务技术评分表）；
12	本项目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说明文件（相关材料格式详见第六章）	1、开标一览表； 2、响应报价明细表； 3、服务需求响应表； 4、其他技术证明材料（详见商务技术评分表）；
13	开标一览表	要求： ① “开标一览表”当中的响应总价必须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当中的“总价”保持一致； ② “开标一览表”的格式不得自行增减内容，否则自行承担响应无效的风险；
14	响应有效期	<u>60</u> 天（响应有效期从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有效期短于该规定期限的响应无效）
15	响应保证金金额	金额（大小写）：贰万陆仟元整（26,000.00元） 交纳磋商保证金截止时间：2019年4月24日下午17:00（北京时间） 账户名称：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2201 0217 0920 0186 79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口海德路支行 要求：磋商保证金以转帐形式提交的，磋商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 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供应商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报价无效。
16	响应文件	1、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版光碟（内含PDF版本的响应文件）一张 2、响应文件必须胶装打印，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7	唱标信封内含资料	1. 开标一览表 2、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是享受评审价格优惠的供应商则须提供）
18	响应文件封套上标示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电子版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的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 于在 2019 年 4 月 25 日 9 时 00 分前（开标时间）不得开启
19	唱标内容	1、“开标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 2、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予以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响应价格、价格折扣等内容才会被考虑。供应商若有响应报价、价格折扣等未被唱出，应在唱标时及时提出。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21	相关服务费	1、以成交金额作为计算基数,参考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通知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 2、本项目邀请公证机构进行公证检查,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通知书前向公证机构支付公证服务费贰仟元整(¥2000.00)。

一、总则

1. 基本要求

-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文件**第二章**中所述服务的磋商响应。
- 1.2 供应商若存在任何理解上无法确定之处，均应当按照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澄清

等程序提出，否则，可能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定义

2.1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具体采购单位，名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 条；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采购活动的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服务”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所述供应商应该履行的承诺和义务；

2.4 “潜在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合格供应商；

2.5 “供应商”指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并参加响应的供应商；

2.6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按日计算期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的最后一日是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到节假日后的次日为期限的最后一日。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合格供应商条件

3.1.1 具有本项目实施能力，符合、承认并承诺履行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各项规定的国内供应商均可参加响应。

3.1.2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此项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1.3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3.2 关系供应商限制

3.2.1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2.2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

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2.3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 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3 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供应商的风险

3.4.1 如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或复印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填写），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如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须出示身份证原件，并递交身份证复印件，否则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4.2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密封、标记、递交及修正响应文件的，自行承担响应无效的风险。

3.4.3 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3.4.4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内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经发现，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在任何时候都有权依法追究供应商的责任：

- (1) 提供虚假的资料。
- (2) 在实质性方面失实。

4. 响应费用

4.1 无论响应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代理服务费的交纳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

5. 中小企业政策

5.1 政策优惠：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5.1.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5.1.2 根据《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及《海南省财政厅、海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琼财采[2018]61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提交原件核查）。

5.2 优惠条件：享受中小企业政策给予价格评审优惠的投标人须同时满足以下三个条件：（1）符合《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2）由投标人本企业提供服务；（3）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官网上“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http://xwqy.gsxt.gov.cn/>））、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5.3 本次招标优先选购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公布的《节能环保产品目录》的标的物。

5.4 关于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信息安全产品和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的要求

5.4.1 报价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报价，并提供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本次报价产品型号如列入最新一期（节能清单在标书发布之日后公布的，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节能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型号（报价产品型号和节能清单型号须完全一致）。施行强制采购的产品如无证明材料，报价无效；非强制采购产品无证明材料，不予认定。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以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注“★”的产品为准。

5.4.2 报价产品属于信息安全产品的，供应商应当选择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参与报价，并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复印件。报价应符合《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要求。

5.4.3 本次报价产品型号如为列入最新一期（环保清单在标书发布之日后公布的，同时执行上期和本期环保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型号，供应商须在报价文件中提供有效的环保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定。

6. 注意事项

6.1 如果没有特别声明或要求，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2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包括书面材料、手

机短信、电子邮件、信函、传真、网上公告等方式，下同）或在本次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一种或多种形式，向潜在供应商发出，手机号码、地址、传真、邮箱等以潜在供应商登记的为准。如供应商信息登记有误、手机信号故障、传真线路故障、潜在供应商手机无法接通等原因，或其他任何意外情形，导致所发出的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到达供应商，除非有充足的证据表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已经明知应当通知的事项并未实际有效到达，且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仍有条件和必要及时再次补发通知而故意拖延或不予补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因此承担任何责任，有关的招标活动可以继续有效地进行。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所必须的信息，以及响应、开标、评标和签订合同等有关规定。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 (1) 响应邀请
- (2) 采购需求
- (3) 供应商须知
- (4) 审查标准和评标标准
- (5)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文本）
- (6)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8.1 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1)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补遗、澄清或修改；补遗、澄清或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须在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发布公告或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首次递交响应文件和磋商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当事人受首次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 澄清或修改后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有关本项目磋商文件的澄清及变更信息以第一章指定网站公告及下载内容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潜在供应商须及时关注关于本项目采购信息的更新事项，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磋商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9. 其他

9.1 标前答疑会和现场踏勘

9.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答疑会或/和现场踏勘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答疑会或/和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供应商如不参加的，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踏勘现场的，供应商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

9.1.2 答疑会上，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将解答供应商的疑问。

9.1.3 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如有），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代理机构或/和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1.4 采购代理机构不单独或者分别组织只有 1 个供应商参加的现场考察。

9.1.5 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答疑或现场考察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9.2 述标和/或产（样）品演（展）示

具体要求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和/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有关规定。

三、响应文件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0.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包括技术文件和资料、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作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可以是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证明类文件，与供应商名称或其他实际情况不符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10.2 计量单位：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响应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0.3 货币单位：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均以人民币报价。

11. 知识产权

11.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1.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1.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响应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响应文件要求

12.1 响应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供应商应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1、第 12 条要求的技术文件和商务文件，具体填写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响应文件须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没有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将被视为响应文件完整性有缺陷。

12.2 技术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能够证明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商务部分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响应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可以是但不限于文字资料、证书复印件和数据报表等。

13. 响应文件编写

1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对响应材料格式部分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并编制目录，响应文件应装订牢固不可拆卸（如：胶订）。由于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应当由供应商承担。

13.2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分包或者转包给大型企业。

14. 响应报价

14.1 响应报价要求

14.1.1 所有响应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只要投报了一个确定数额的总价，无论分项价格是否全部填报了相应的金额或免费字样，报价应被视为已经包含了但并不限于各项购买服务及相关服务等费用和所需缴纳的所有价格、税、费。在其他情况下，由于分项报价填报不完整、不清楚或存在其他任何失误，所导致的任何不利后果均应当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4.1.2 总报价包括 2019~2020 年度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采购项目项目全过程服务的全部费用，包括资料收集费、资料编制费、咨询费、劳务费、差旅费、其他费用（如资料费以及供应商认为完成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费用）及代理服务费等，采购人不再为此次项目支付任何费用。

14.1.3 供应商应按第六章分项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服务内容、总价及其他事项。开标一览表中价格填报处不应有空白，如无费用可填报“/”。

14.1.4 供应商对响应报价若有说明应在开标一览表显著处注明，只有开标时唱出的报价和优惠才会在评标时予以考虑。

14.1.5 响应的报价优惠应对应开标一览表提供相应的明细清单。除报价优惠外，任何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额外赠送的货物、免费培训等其他形式的优惠，在评标时将不具有竞争优势。

14.1.6 对于有分项及特殊需求的服务内容，应由供应商自行设计相关格式。供应商按照上述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评标，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以其他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14.2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成交的保证。

14.3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 23.9

条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15. 响应保证金

15.1 响应保证金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响应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采购活动免受供应商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者转化为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由于供应商的自身原因未及时办理响应保证金退还的，其责任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5.3 响应保证金的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15.4 供应商办理响应保证金手续时，请务必注明采购项目名称、编号（分包号），在“付款人”一栏中填写响应单位名称（须与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风险）。

15.5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响应保证金，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退还的除外。

15.6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 (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的；
- (2) 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前放弃成交候选资格的；
- (3) 成交后放弃成交、不领取或者不接收成交通知书的；
- (4)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5) 由于成交供应商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
- (6) 供应商提供虚假资料的；
- (7)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 (8)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

上述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情况给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16.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6.1 本项目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 条。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无效。响应截止时间后，供应商在响应有效期内不得撤销响应文件。

16.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

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供应商拒绝上述要求的，其响应保证金可按规定予以退还。对于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响应保证金有效期，有关退还和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的规定在响应有效期延长期内继续有效。同意响应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费用；同意响应有效期延长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不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响应有效期满自动失效。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其他规定

17.1 组成响应文件的各项文件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17.2 响应文件签署要求如下：

(1) 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单位公章，且与供应商单位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响应代表在规定处签字，并在规定处加盖公章；

(3) 响应文件如有改动，必须在改动之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代表签字摁手印；

(4) 正本、副本必须打印装订，副本可以用正本的完整复印件，并在封面标明“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如有不一致，则以正本为准。响应文件正本所加盖的供应商单位公章必须为鲜章，否则投标无效。

(5)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3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如自有格式并按其格式编制的响应文件，其内容必须包含“响应文件格式”中所有的实质性内容并受其约束。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8.1 响应文件的密封

供应商须提供密封的响应文件正本及全部副本、单独密封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单独密封的唱标信封。响应文件须密封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响应文件封套上标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内容，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或“唱标信封”字样。

18.2 响应文件的递交方式

18.2.1 投标方应将响应文件按照本须知正文第 18.1 条的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第一章/投标邀请注明的递交响应文件地址送至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邮寄或传真的

响应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或者在第一章/投标邀请中所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其任何文件。

18.2.2 截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参加响应的供应商(以开标会场签到为准)不足三家的,予以废标,响应文件原封退还给供应商;

18.2.3 参加响应供应商数量满足三家或以上的,同一时间予以开标,开标后,响应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9. 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9.2 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8 条规定密封和递交,还须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规定的响应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响应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截止时间以后修改或/和撤回响应文件。

20. 供应商注意事项

20.1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20.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1) 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响应保证金的;
- (2) 响应文件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3 在评标期间, 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评审公正性的任何活动, 将导致响应无效, 并由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开标与评审

21. 开标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照相关规定, 在磋商文件确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 并邀请供应商代表参加。如果不参加开标的, 则视同该供应商承认开标记录, 且不得事后对开标记录提出任何异议, 否则, 其响应将作无效响应论处。

21.2 开标时按规定查验纸质响应文件密封情况。对密封等情形确认后响应文件当众拆封。

21.3 评审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 对供应商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进行审查。供应商的资格审查一般包括有效的营业执照、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纳税及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等 (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资格审查应按照磋商文件要求, 以确认承诺、现场查询等方式进行。

21.4 审查合格供应商进行磋商提交最终报价。

21.5 唱标环节由评审工作人员当众宣读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开标一览表”所载明的内容及最终报价。供应商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 或对开标过程、开标记录有异议, 以及认为相关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 应及时声明。

21.6 评审工作人员做开标记录, 并在开标后要求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 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 评审

22.1 评审步骤与要求

22.1.1 组建磋商小组

22.1.1.1 代理机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磋商文件的规定, 结合本磋商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 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由三人以上单数组成,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2.1.1.2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磋商文件征询过意见的专家, 不作为评审专家参加评审, 采购人代表不能以专家身份参与评审, 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评审。

22.1.1.3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

取。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规定情形的项目,以及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中应当包含1名法律专家。

22.2 磋商准备与初步评审

22.2.1 响应截止时间后,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基本要求:内容是否完整、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齐全。

22.2.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响应人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平等的磋商机会。

22.2.3 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要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

(1) 实质上响应的响应是指与磋商文件的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 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响应产品的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或响应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响应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

- 1) 应当交纳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人未提交响应保证金或金额不足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无效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 4) 响应有效期不足的;
- 5) 响应产品性能、规格、数量、交货时间、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售后服务承诺等不满足磋商文件中的相关要求和超出采购人可接受的偏差范围的;
- 6)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报价的;
- 7) 不符合磋商文件有关分包、转包规定的;
- 8)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9)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3) 重大偏离不允许在响应截止时间后修正,但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地方,这些修正不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4)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 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 响应人不得再对响应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上响应的响应。

22.2.4 响应文件的细微偏差是指在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 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响应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22.3 响应的澄清

22.3.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 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要求响应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 并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响应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3.2 响应人必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内容和时间做出书面答复, 该答复经法定代表人或响应人代表的签字认可, 将作为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拒不按照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 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22.3.3 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某个响应人的报价与各响应人报价的平均报价价差较大, 存在明显不合理, 有低于成本价或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 影响公平竞争时, 磋商小组有权决定是否通知响应人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 而该响应人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 磋商小组可拒绝该响应。

22.4 对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2.4.1 在磋商过程中,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人。响应人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 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 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响应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4.2 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情形的,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可以为2家。

22.4.3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响应人的响应保证金。

22.4.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人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2.4.5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响应人为成交候选响应人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应当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22.4.6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响应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2.4.7 综合评分法货物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30%至60%,服务项目的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即权值)为10%至30%。采购项目中含不同采购对象的,以占项目资金比例最高的采购对象确定其项目属性。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三项的规定和执行统一价格标准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分因素。

22.4.8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人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22.4.9 磋商小组只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进行评价和比较;评审应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具体评审原则、方法和成交条件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审查及评审标准”。

22.5 确定成交供应商

22.5.1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响应人,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一条第三款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响应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2.5.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响应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2.5.3 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响应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4〕214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响应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2.5.4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名单中按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视同按评审报告推荐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授权磋商小组按本条规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2.5.5 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2.5.6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响应人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五、定标、合同与验收

23. 定标准则

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且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即为成交供应商。

24. 成交通知

24.1 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公布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送《成交通知书》,并向未成交的供应商发送《评审结果告知书》,但该成交结果的有效性不依赖于未成交的供应商是否已经收到该通知;

24.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24.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 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 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出现争议的, 报财政部门处理。

24.4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如属于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成交无效情形的, 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 应当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 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5. 合同签订

25.1 成交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应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成交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将视为放弃成交, 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 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3 采购人如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成交供应商可与采购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 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25.4 供应商成交及签订合同后, 不得擅自转包。

26. 合同履行

26.1 成交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 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6.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 如发生合同纠纷, 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7. 验收:

由采购人组织, 供应商配合, 根据对本项目采购需求响应情况及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

六、质疑

28. 质疑提出

28.1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

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有权拒绝接受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多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29. 质疑函

29.1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

29.2 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29.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响应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30. 质疑受理

30.1 质疑书原件可采取当面递交或邮寄、快递的方式送达代理机构。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计算，受理日期则以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质疑函的，质疑人可以在质疑有效期内以清晰扫描及时将质疑事项告知代理机构，并提供邮寄件、快递件的有效查询方式。

30.2 质疑函接收信息

联系部门：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一项目部

联系电话及联系人：0898-65951366 姜闻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玉沙路 5 号国贸中心 17D

30.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 (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 (4)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5)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0.4 质疑函的形式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一次性告知质询人在法定质疑期内修改后重新提交。法定质疑期内质询人未重新提交，或者重新提交的质疑仍不符合形式规定的，由此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 质疑函未按照磋商须知正文 28.3 条要求提供的；
- (2) 质疑函未按照磋商须知正文 29.3 条要求签署和盖章的；
- (3) 质疑函未使用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进行编写的；
- (4) 质疑函内容不全的。

30.5 代理机构应于收到质疑函后一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函的形式进行审查，符合条件的质疑，应当受理并向质询人发出质疑签收单。收到质疑函原件并向质询人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质疑函在质疑有效期内需要修改、补充的，以提交修改或补充的质疑函原件并发出质疑签收单之日作为质疑正式受理之日。

七、其他

31. 采购项目终止

31.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后, 磋商小组应作出书面报告。

31.2 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 采购任务取消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响应人, 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本级财政部门。

31.3. 终止采购活动后,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终止采购活动原因通知所有响应人。

32. 保密和披露

32.1 供应商自领取磋商文件之日起, 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 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3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2.3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 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 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 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33. 法律法规适用

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招标投标活动均参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第四章 审查标准及评标标准

一、基本要求：

资格审查或评标内容凡涉及到提供合同、资质证书或认证等证明材料的，须提供清晰可见的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如有与原件不一致的，无论是在评审过程中乃至成交后，其响应将以无效响应或取消成交资格论处。

二、审查标准

要求：

1、审查表中所列内容全部审查意见为“合格”，方视为“合格”，其中有一项不合格，将视为审查不合格。

2、在审查意见汇总的过程中，如存在不同审查意见，则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

3、本表格“审查意见”栏默认“√”视为合格标示，“×”视为不合格标示。

资格性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审查意见
1	<p>《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声明函及以下资格证明材料（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p> <p>1.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p> <p>1.2 提供审计的 2017 年度的财务报告（包含审计报告和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和报表附注或 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p> <p>1.3 提供 2018 年 10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供应商是零报税的，应提供由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合法有效、完整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现场查询结果合格	
3	响应声明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4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提供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	合法有效即可	
5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非中国国籍的则提供护照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署响应文件适用）	合法有效即可	
6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1、合法有效 2、足额、按时	
7	交纳响应保证金及参与投标的单位名称	一致	
8	响应报价	1、报价未超过预算金额 2、报价合理，且是唯一确定的	
9	服务期限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0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及完整性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11	是否存在其它无效投标认定条件	不存在	

三、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及评标结果排列顺序规定如下：

采用综合评分法，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会成员给其评分的算数平均值。评审委员会共同认定的客观分评审部分，需评委会成员共同讨论、独立打分，存在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成员分别作出书面说明。根据综合评审结果从高到低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前3名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成交供应商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成交供应商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次类推。

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业绩项得分的高低确定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二) 评审细则

评分因素	价格	技术及商务
权重 (%)	10	90

价格评分表 (10 分)

价格分	评分标准
10	价格得分= (评标基准价/响应报价) × 权重 × 100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响应报价)。

商务技术评分表 (90 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得分
1	服务需求响应程度	完全满足采购需求书中服务需求的得 12 分，有一项不满足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12 分
2	维保服务方案	<p>提供本项目详细的维护保修方案、方案内容包括 (不限于) 对技术交流、售后服务、规划咨询服务、拆除及改造是否到位、定期巡检及巡检报告、技术知识库并及时更新、系统整体运维方案、软硬件升级策略及流程，以及提供故障处理分析及预防和应急措施等。</p> <p>1) 工作方案完善、内容完整详实，对采购需求理解透彻，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及针对性，符合本项目的实际需要，得 30 分；</p> <p>2) 工作方案较完整，基本理解采购需求，可操作性及针对性不强，得 24 分；</p>	30 分

		3) 工作方案不完整, 内容及体系等不健全, 相关的工作内容存在较多不合理性, 得 18 分;	
3	平台软件售后服务承诺函	提供监控平台厂家的售后服务承诺函原件, 得 10 分, 不提供不得分。	10 分
4	业绩	<p>供应商在 2016 年 1 月 1 日 (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至今具有监控系统建设或维护相关业绩的, 每提供一个得 2 分, 最多得 16 分。</p> <p>(提供合同关键页加盖公章, 提交合同原件核查, 不提供原件不得分)</p>	16 分
5	服务团队	<p>项目负责人同时具备安全员 B 证和高级信息系统管理师资格证书得 6 分, 只具备其中一个得 3 分, 没有不得分。</p> <p>(提供相关人员 2018 年 10 月至今连续 6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加盖社保部门公章)、身份证扫描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p> <p>项目团队中至少具有 1 名具有高级信息系统管理师资格证书, 1 名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1 名具有中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1 名具有具有登高证证书、2 名具有具有电工证证书, 全部满足得 12 分, 有一项不满足扣 2 分, 扣完为止。</p> <p>(以上人员不重复加分, 提供人员 2018 年 10 月至今连续 6 个月在本单位缴纳社保的证明 (加盖社保部门公章)、身份证扫描件及相关证书复印件 (加盖公章))</p>	18 分
6	本地化服务能力	<p>供应商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 非项目所在地供应商须在项目所在地设有经工商注册或商务部门备案的售后服务机构。(供应商自有机构、授权单位或合作单位均可)</p> <p>(提供营业执照或工商部门备案的证明资料原件核查)</p>	4 分
合计			90 分

备注： 最终得分取平均值时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参考文本）

购买方（全称）：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方（全称）：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继续做好道路视频监控系统维护服务工作，更好地保障道路积水监控正常运行，为海口市民提供全面及时的道路积水情况，甲方需要加强道路积水监控巡检、必须每天安排人员对海口市所有的监控设施巡检及维护。鉴于甲方人员不足，需要就2019~2020 年度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由乙方提供服务，并且乙方愿意接受甲方的委托并提供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海口市政府购买服务管理暂行办法》（海府办〔2015〕258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保证服务质量，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1. 服务项目名称

1.1 项目由来：甲方为了更好地保障道路积水监控平台正常运行，为海口市民提供全面及时的道路积水情况，甲方需要加强道路积水监控平台日常维护、巡检等工作，必须每天安排人员对所有的监控设施巡检及维护，由于甲方人员缺乏，特委托乙方实施上述服务工作。

1.2 服务项目名称：

1.3 工程地点：海口市。

2. 合同标的

2.1 服务范围：

所有设备的日常维护及故障修复（详见附件）。

设备日常巡查及养护等费用

前端 56 个点的 13 个月市电费费用。

173 张 GPRS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用。

4 张 4G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用。

2.2 服务内容:

2.2.1、机房设备运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了解网络现状;
- 2) 查看网络设备的物理状态和指示灯状态, 设备电源以及其他连线情况;
- 3) 检查防雷保护状态, 雷雨频繁期应提前检查;
- 4) 检查等电位均压带的连接情况;
- 5) 检查机房内所有设备的使用情况;
- 6) 机房设备日常清理、整理及保养, 清除服务器\磁盘等陈列类设备上的灰尘;
- 7) 检测机房系统进程的系统运行状态 (例如板卡温度, 风扇转速, 双电源状态);
- 8) 巡查服务器电源线、网线、光纤连接线;
- 9) 检查服务器电源、风扇、硬盘、面板健康状态指示灯;
- 10) 检查各应用服务器的 CPU 占用率、物理内存\虚拟内存的使用率、硬盘使用率等, 报告异常情况;
- 11) 对服务器的软件、硬件运行状态进行修订, 确保服务器运行在最佳状态;
- 12) 检查操作系统磁盘、数据磁盘剩余空间, 如发现磁盘使用过高应及时删除不必要的文件腾出磁盘空间, 必要时提报申购新的磁盘;
- 13) 检查记录磁盘阵列、磁带库等存储硬件故障提示和告警, 并及时解决故障问题;
- 14) 检查防火墙的状态和 session 数量;
- 15) 检查 UPS 主机的运行状态和告警记录, 检测 UPS 的同步及输出频率的稳定性;
- 16) 巡检 UPS 电池情况, 包括外观是否有损坏、变形及漏液, 电池线及接线端子是否有过热及腐蚀、电池组或箱内是否有松脱等情况;
- 17) 更换与维修部件;
- 18) 定期回访, 解决系统隐患, 解答技术疑难;
- 19) 提供系统硬件常规升级服务;
- 20) 按期提交服务维护报告, 根据具体情况提交专题报告;
- 21) 根据需求和具体情况, 组织免费的技术培训, 帮助提高自身的技术实力;
- 22) 紧急故障修复之后, 就系统运行情况、导致故障发生的原因及维修过程填写

《设备维护报告》；

23) 不定期派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到监控中心机房查看设备、系统是否运行良好，每月对机房设备、系统进行预防性维护。

24) 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发生重大故障，在最短时间内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日常做灾变故障预防处理，将灾变损失降低到最小；

2.2.2、前端设备运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1) 定期对前端所有设备运行情况进行巡查，检查设备的物理状态和指示灯状态，以及电源以及连线，如实做好检查记录并拍照上传工作管理群；

2) 根据有关设备的运行情况，对前端设备（摄像机、硬盘录像机、LED 屏、水位尺等）进行日常清理、整理及保养，易产生故障的设备应有针对性措施来维保；

3) 巡查所有设备立杆的情况(是否倾斜,倒塌,是否被乱乱涂画,贴小广告等),如有上述情况,应立即对现场进行修复或清洁,确保立杆的安全使用性以及整洁性；

4) 水位尺积水通道定期清理和 LED 屏定期开机检测；

5) 定期巡查 UPS 主机的运行状态和告警记录，检测 UPS 的同步及输出频率的稳定性，如实做好记录并将当日情况汇报至工作管理群；

6) 定期巡检 UPS 电池情况，包括外观是否有损坏、变形及漏液，电池线及接线端子是否有过热及腐蚀、电池组或箱内是否有松脱等情况，如实做好记录并将当日情况汇报至工作管理群；

7) 雷雨频繁期、台风天提前到现场检查设备运行情况并记录，及时做好设备及设备立杆保护措施，雨天、台风天过后检查前端设备的运行情况并及时反馈到工作管理群；

8) 查看信号传输系统(如电源线传输线路、视频线传输线路、控制线传输线路、网络传输线路等)运行情况，如出现故障问题应及时修复；

9) 检查各视频服务器信号转换是否正常，IP 是否正确，各端口电路是否损坏，并定期进行维护保养；

10) 定期对视频传输线路、控制线路和网络线路进行检测，并进行维护保养；

11) 免费提供热线技术支持及到场服务，定期回访，解决系统隐患，解答技术疑难；

- 12) 按期提交服务维护报告, 根据具体情况提交专题报告;
- 13) 根据需求和具体情况, 组织免费的技术培训, 帮助提高自身的技术实力;
- 14) 紧急故障修复之后, 就系统运行情况、导致故障发生的原因及维修过程填写《设备维护报告》;
- 15) 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 发生重大故障, 在最短时间内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 日常做灾变故障预防处理, 将灾变损失降低到最小。

2.2.3、软件系统运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提供软件操作、系统维护、等方面的电话支持;
- 2) 对软件运行实施定期预防性的维护和检查, 并提供巡检报告;
- 3) 提供软件系统优化和性能调整服务, 提供软件系统升级服务;
- 4) 对软件的错误进行记录、分析, 提供故障诊断和解决方案;
- 5) 提供软件的问题修补程序验证和安装。

2.2.4、维护的时间要求

2.2.4.1、在维护期间, 按照要求时间对所有系统设备进行巡查及维护保养, 以确保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工作频次要求不低于下表:

内容	工作巡查	清洁及整理	系统功能检查及测试	系统校订	备注
机房设备	每天一次	每月一次	每周一次	每月一次	
前端设备	每天一次	每天一次	每月一次	每月一次	每季度对摄像头清洁保养一次
软件系统	每天一次		每周一次	每月一次	
每天远程登录查看设备运行情况; 每周电话寻访, 向成交单位值班人员了解各子系统运行情况;					

2.2.4.2、除上述定期维护时间要求外, 采购人提出的有必要的维护内容(巡查、清洁等), 中标单位应在半个小时内相应, 按采购人要求来进行维护。

2.2.5、故障修复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 1) 机房设备及设备硬件常规故障;
- 2) 前端设备及设备硬件常规故障;

3) 软件及软件系统常规故障;

4) 因交通、天气等第三方、客观原因导致的故障;

乙方须提供每周 7*24 小时故障维修服务, 在接到设备出现损坏及故障通知后, 必须半个小时内响应, 专职维保人员必须于 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初步反馈情况, 提出维修方案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再进行维修, 一般分为几种情况:

1)、对于属于电源跳闸、摄像头死机、网络线路松动、设备线路接触不良等一般故障, 必须在达到现场后 4 个小时内排除, 确保整个系统的健康运行, 此类情况由乙方免费维保;

2)、对于摄像头、交换机、智能终端等设备及设备配件损坏故障, 必须在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 由甲方进行书面确认;

3)、对于摄像头、交换机、智能终端等设备及设备配件损坏故障(维保期内的设备除外), 无法维修需进行更换的, 必须在设备到达后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 由采购人进行书面确认。如果更换的设备或设备配件等是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的, 则由采购人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采购方式和程序进行采购, 由成交供应商进行安装, 对于不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的设备, 则由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委托的范围内代理采购, 按实际发生费用计算, 更换的设备或设备配件等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须将设备、设备配件或耗材的性能参数及价格报经甲方书面确认。

4)、对于一般网络故障, 必须在 4 小时内修复, 主干光缆等重大故障, 必须在 8 小时内修复, 如需与其他相关单位协调, 应及时与甲方提出;

5)、对于平台发生故障, 必须在 2 小时以内恢复平台正常启动;

故障修复更换设备所产生的所有费用从列估费中支出, 中标单位对所更换的设备或配件等从更换之日起提供一年的免费保修;

更换设备或配件时应优先选用原系统所使用的设备品牌、型号, 如遇市场缺货需要更换其他品牌代用时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并保持新安装设备的性能参数不低于原有故障设备或配件, 维修过程中的拆装、调试及其他人工费均予免除;

成交单位应承担操作失误而造成故障扩大、数据丢失等赔偿和安全责任。

2.2.6、维护现场必须严格按照《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的规定布置施工作业控制区，并按作业控制区交通控制标准规范设置施工标志和安全防护、夜间照明灯设施，同时安排专人对其看管。维护人员必须经过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晚间作业时必须穿戴带有反光标志的桔红色工作装或背心，并不得在控制区以外活动或将任何物体置于控制区以外。

2.2.7、维护工作必须采取切实可靠措施对路面原有设施进行保护，不得对其造成污染或损坏，维保现场要整洁有序，产生的废弃物不得随意堆放或弃于路肩、路基等处，必须及时运出施工现场进行妥善处理，施工中如因成交供应商保护措施不力，造成其他公共设施损坏或者污染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恢复原状，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

2.2.8、在维护期间，如因成交供应商作业原因造成第三者人身和财产损失的，一律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造成维护作业人员发生工伤的，一律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2.2.9、成交供应商须全天 24 小时内有专人协助采购人单位处理设施设备的损坏处理事宜（如市民酒驾撞损设施设备等突发事件）或非成交供应商责任引起的设施设备造成第三者人身和财产损失的紧急事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采购单位承担。

2.2.10、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单位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处理本磋商文件维护内容涉及政府 12345 紧急办件等，非成交供应商责任引起的费用由采购单位承担。

2.2.11、对于机房的日常维护，成交供应商每天应至少安排 1 名具有计算机设备或网络方面中级以上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到机房巡查 1 次，保障机房的正常运行，并做好维护台账。

2.2.12、其他工作内容

2.2.12.1 网络调测

主要是对平台内部网络调测等工作；

2.2.12.2 硬件调测；

主要根据资源配置的需求，配合实施视频信号输出调整。服务器和 PC 业务迁移调整等。

2.2.12.3 系统正常运行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自合同签之日起 3 日内完成与原维护单位的工作交接, 15 日后全面负责所有维保工作并确保本项目所涉系统正常运行;

2.2.12.4 维保工作汇报

原则上每个季度与采购人举行一次工作例会, 确认维保工作中的问题, 书面汇报设备总体情况, 修复故障情况, 清洁情况, 更换零件等。机房设备、前端设备中巡查及检查记录表每周汇总并上报至工作管理群。

2.2.13. 甲方提出的其他合理内容, 乙方均应按要求执行。

3、人员及日常基础维护配备要求

在维护期间, 成交供应商配备的人员和日常维护基础设备应不低于下表要求:

人员及日常基础维护配备表			
配备项	配备数量	备注	说明
人员	不少于 16 人	人员职责和资质的要求: 2. 职责要求: (1) 正常情况下, 成交供应商应每天至少安排 16 人到各个区域进行设备巡查; (2) 巡查人员要及时将设备的故障和修复情况上报给采购单位; (3) 如果遇到雨天或恶劣天气, 则应至少保证每个积水点监控道路都有 1 个人值守, 并每隔 20 分钟或 30 分钟将雨天信息发布到采购单位相关工作群中。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人员一览表》, 如合同履行过程中须更换相关人员, 须经采购单位同意。
车辆	4 辆	每个区配备 1 辆。	
笔记本电脑	4 台	每个区配备 1 台。	
梯子	若干	根据实际需要配备, 建议至少一个区配备一个。	
万用表	4 台	每个区配备 1 台。	
工程宝	4 台	每个区配备 1 台。	
网线、剪刀、电笔、钳子、螺丝刀、电镐、手电钻、抹布、电胶布等	若干	根据实际需要配备。	

4、考核标准

采购人单位在维护期间组织监理单位每月不定期检查成交供应商的工作情况是否达到要求, 每月针对成交供应商本月的工作实际情况和不定期检查结果进行考核, 考核标准与考核办法详见下表:

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考核标准

序号	考核内容	权重	考核内容	扣分说明
一	人员车辆上岗情况	15%	是否按规定配备相应人员、车辆每天上路巡查；	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是否有巡查记录；	考核周期内无或不完整扣 2 分
			机房值班人员是否按时到位；	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维护人员电话是否保持畅通，遇有系统损坏情况，是否能够及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电话不通造成未能及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的每次扣 2 分
			双休日、国家法定节假日值班备勤的人员、车辆是否落实。	不落实每次扣 2 分
			每日是否按照规定及时上报各类设施数据或信息；每日是否将维护工作记录在维护工作微信平台。	不按时发送每发现一次扣 1 分
			巡检不到位，监控设施存有严重安全隐患未被发现的	每次扣 2 分
			未按要求频次对机房设备、前端设备、软件系统进行巡查和检查的	每次频次扣 1 分
			因未能及时关注监控，没能及时处理视频监控中出现的蓝屏、黑屏等	每次扣 2 分
二	工作数据上报情况	20%	雨天天气，出现积水情况后 30 分钟内未能到达积水道路现场，不能及时拍摄记录所负责路段积水情况及发送积水信息的	每个监控积水点扣 3 分
			雨天天气，出现积水情况后 60 分钟内未能到达积水道路现场，不能及时拍摄记录	每个监控积水点扣 5 分

			所负责路段积水情况及发送积水信息的	
			每日是否按照规定及时上报各类设施数据或信息;	不按时上报每次扣 1 分
			每日是否将维护工作记录在维护工作微信群平台、	不按时上报每次扣 1 分
三	工作完成情况	20%	是否按合同内容要求进行维护工作,	不符合每次扣 1 分
			是否擅自改变维护内容、数量,	改变每次扣 2 分
			是否按期限保质保量完成工作。	不能按期完成每次扣 2 分
			虚报故障原因的	每次扣 2 分
			未按规定时间响应的	每次扣 2 分
			相关 12345 办件、工单需要维护单位办理, 却因恶意拖延, 导致未能按时完成工作的	每次扣 5 分
四	信访投诉情况	10%	是否发生因维护质量、效率等引起新闻媒体曝光、人民群众等相关投诉。	每次扣 5 分
五	设备完好率	20%	对各电子设备系统在线率、设备完好率两项指标进行考核。	每处扣 1 分
六	安全文明施工情况	15%	外场维护施工是否规范、车辆停放、人员着装是否整洁等安全文明施工要点。	不按规范要求每次扣 2 分
			市政施工等外力因素对视频监控设施造成威胁时, 未制定相应措施, 未确定谈判人员, 无积极索赔意识; 未拉警示带和未设保护措施, 造成资产丢失的。	每次扣 5 分
			未按要求上报安全报表分析和安全检查情况汇报	每次扣 2 分
			因维护单位原因发生安全事故的	每次扣 5 分

<p>说明：</p> <p>1. 考核以百分制方式按月进行，六项考核内容以加权平均数作为最后得分。每个月的月末组织考核评定；</p> <p>2. 服务水平评定：</p> <p>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95 分（含 95 分）以上，为优秀；</p> <p>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90 分（含）—95 分（不含），为良好；</p> <p>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85 分（含）—90 分（不含），为合格</p> <p>维护单位月度得分在 85 分以下，为不合格。</p> <p>3. 服务信誉评定：一年内累计两次低于 85 分的，取消下年度维护项目投标的资格；年度考核月均得分达到 95 分（含）以上的单位，在下年度投标中，在信誉资质项目上予以适当加分。</p> <p>4. 月度考核奖惩办法：维护单位按得分月度评定等级，不合格等级予以惩罚，按单月审核后结算造价的 5%作为惩罚金予以扣留。</p>				

5. 服务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和海口市市政府颁发的办件处理流程。

6 服务合同期限

自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 13 个月。

7. 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

7.1 签约合同价：

1、乙方需根据甲方现有平台的实际情况，对老旧、易损坏等重要设备选择性进行备份。本项目所有设备日常巡查、维护、保养及清洁等相关费用、列估费（障修复更换设备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前端 56 个点的 13 个月市电费、173 张 GPRS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4 张 4G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均已包含在采购预算中，预算所涵盖的工作内容为本项目的最大工作量。原则上当月验收合格并移交的前端设备自动纳入维护范围，计入下个月工作量当中。甲方会根据新验收合格的前端设备量提前确定好下个月的工作量，按照每个月服务价款总额作为本项目一个月的造价签订合同。乙方按每季度的

实际工作量向甲方申请结算费用，即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 月份，分 次申请结算费用，直至服务期限届满之日，据实发生的所有费用将作为本项目合同价。

7.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

8. 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6.1 专用合同条款；
- 6.2 通用合同条款；
- 6.3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4 其他合同文件及附件。

9. 承诺

7.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7.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服务内容，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10. 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年__月__日签订。

11. 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签订。

12. 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3.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4.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柒份，由甲乙双方分别保存叁份，代理机构存档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附件 1: 现有设备维护一览表

设备清单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道路名称	位置	数量	购置时间	到保时间	备注
序号	维护项目	①	②			③	④	⑤	
1	机房设备维护	机柜		海甸五西路	建安大厦 1501 室	3 台		过保	
		直播终端控制器	CV24R50			1 台		过保	
		机房电脑				1 台		过保	
		温度报警器				1 个		过保	
		电池组	P8X2			1 组		过保	
		直播交换器	S1224			1 台		过保	
		路由器	118-FBM260U			1 台		过保	
		显示屏	25 寸			1 台		过保	
		电视墙维矩	KIR8			1 台		过保	
		VGA 分配器				1 台		过保	
		H3C 交换机	S5130			1 台		过保	
		电视墙解码器	DS-B10			2 个		过保	
		视频存储器	SD-2CD-48T			1 台		过保	
		内外网交换机	DES-1024			2 台		过保	
		视频交换机	TL-SE1024D			1 台		过保	
		直播服务器	18R-TDW			2 台		过保	
		视频服务器	HP8606			1 台		过保	
		水尺服务器	HP8618			1 台		过保	
		防火墙	SSD-5-K2			1 台		过保	
		机柜电源	8 位			1 个		过保	
	加密狗				1 个		过保		
2	前端设备维护	一体化网络球形摄像机 (套)	DS-2DE7230IW-A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过保	
			DS-2DE7230IW-A	龙华路	一中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DS-2DE7230IW-A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DS-2DE7230IW-A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DS-2AE7023I-A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DS-2AE7023I-A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DS-2DE7230IW-A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DS-2DE7230IW-A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DS-2DE7230IW-A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DS-2DE7230IW-A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DS-2AE7023I-A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DS-2AE7023I-A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DS-2DE7230IW-A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1			
			DS-2DE7230IW-A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DS-2DE7230IW-A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DS-2DE7230IW-A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DS-2DE7230IW-A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DS-2DE7230IW-A	勋亭路	市场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DS-2CD5A26EFWDLQ-1Z	红城湖路	道客沟省烟草公司闸门	1			
			DS-2AE7023I-A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DS-2AE7023I-A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DS-2AE7023I-A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DS-2AE7023I-A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DS-2DE7230IW-A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DS-2DE7230IW-A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3			
			DS-2DE7230IW-A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2			
			DS-2DE7230IW-A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2			
			DS-MH6171-S	移动视频监控 1	电源泵车 1 辆 (4G 移动)	1			
			DS-MH6171-S	移动视频监控 2	综合补给车 1 辆 (4G 移动)	1			
			DS-MH6171-S	移动视频监控 3	(4G 移动)	1			
小计						37			
	硬盘录像机、光猫	海康 7604N-E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过保	监控硬

(套) (注: 监控硬盘、硬盘录像机和光猫属于配套设备)	海康 7604N-E1	龙华路	一中段	1	盘、硬盘录像机和光猫属于配套设备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海康 7604N-E1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海康 7604N-E1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海康 7604N-E1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海康 7604N-E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海康 7604N-E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海康 7604N-E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海康 7604N-E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海康 7604N-E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海康 7604N-E1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海康 7604N-E1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海康 7604N-E1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2			
	海康 7604N-E1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海康 7604N-E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海康 7604N-E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海康 7604N-E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海康 7604N-E1	勋亭路	市场段	1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海康 7604N-E1	红城湖路	道客沟省烟草公司闸门	1			
	海康 7604N-E1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海康 7604N-E1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海康 7604N-E1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海康 7604N-E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海康 7604N-E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海康 7604N-E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海康 7604N-E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海康 7604N-E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31	
	监控硬盘		与硬盘录像机地点对应			31	
光猫 (套)	电信 HG260GS	与硬盘录像机地点对应		31	过保		
交换机 (台)	迅捷 FS05C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过保		
	迅捷 FS05C	龙华路	一中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迅捷 FS05C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迅捷 FS05C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迅捷 FS05C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迅捷 FS05C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迅捷 FS05C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迅捷 FS05C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迅捷 FS05C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迅捷 FS05C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迅捷 FS05C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迅捷 FS05C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迅捷 FS05C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2			
	迅捷 FS05C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迅捷 FS05C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迅捷 FS05C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迅捷 FS05C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迅捷 FS05C	勋亭路	市场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迅捷 FS05C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迅捷 FS05C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迅捷 FS05C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迅捷 FS05C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迅捷 FS05C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迅捷 FS05C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迅捷 FS05C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迅捷 FS05C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30	
	水位预警 LED 屏	定制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3	过保

(套)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3				
		龙华路	一中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2				
		永万路	国科园段	2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2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龙昆北路	龙昆沟防潮闸门	1				
	小计				19			
	水位预警 LED 屏立杆 (根)	定制	与水位预警 LED 屏地点数量对应		19			
水位计 (套)	TC-401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TC-401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TC-401	龙华路	一中段	1				
	TC-40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2				
	TC-401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1				
	TC-401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TC-40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TC-40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TC-40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TC-40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TC-40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1				
	TC-40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TC-40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TC-40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TC-40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TC-401	龙昆沟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TC-401	椰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TC-401	勋亭路	市场段	1				
	小计				19			过保
水位计控制器 (套)	太原	与水位计地点数量对应		19			过保	
水位计立杆 (根)	定制	与水位计地点数量对应		19				
视频监控 UPS (套)	BAYKEE-12V100AH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BAYKEE-12V100AH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华路	一中段	1				
	BAYKEE-12V100AH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海大道	南港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2018/9/1	1 年		
	小计				15			
水位预警 LED 屏 UPS (套)	BAYKEE-12V100AH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华路	一中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BAYKEE-12V100AH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永万路	国科园段	2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2018/9/1	1 年		
	BAYKEE-12V100AH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2018/9/1	1 年		

		小计		11		
UPS 电池防水箱 (个)	定制	与视频监控及水位预警 LED 屏地点数量对应		26		
UPS 主机	BAYKEE BK-HK-1KVA	与视频监控及水位预警 LED 屏地点数量对应		26		
电池	BAYKEE-12V100AH			52 节	2018.9.1	2019.9.1
室外防水箱 (个)	定制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1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龙华路	一中段	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玉河路	大同沟八灶闸门内	1		
		龙昆北路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滨河路	六中沟闸门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1		
		海甸一西路	海甸溪北闸门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勋亭路	市场段	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凤翔东路	美舍河凤翔拦河闸门	1		
		中山南路	美舍河中山南拦河闸门	1		
		巴伦路	美舍河巴伦路拦河闸门	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滨海大道	南港段	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警示牌 (套)	定制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3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3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2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2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3		
		城西路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7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3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4		
		丘海大道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4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2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4				
		小计		53				
水位柱 (根)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2	过保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2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2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2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2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4				
			小计			26		
	视频监控立柱 (根)	定制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1				
广场路			椰树门段	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龙华路			一段	1				
城西路			南航司令部前	1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1				
龙昆沟			龙昆北防潮闸门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1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1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1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1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1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海府一横路			美舍河橡胶坝	1				
仙桥路			美舍河橡胶坝	2				
长堤路			海甸溪南闸门	1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勋亭路			市场段	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1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1				
红城湖路			道客沟省烟草公司闸门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椰海大道			与金福路口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小计			45			
		前端 GPRS 卡			19 张		过保	
3	系统软件维护	视屏监控平台	—		1			
		积水预警平台	—		1			
		LED 显示平台	—		1			

附件 2: 海口市城区道路易积水点监控系统扩建项目新增设备维护一览表

序号	设备清单 维护项目	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	道路名称	位置	数量	购置时间	到保时间	备注
		①	②			③	④	⑤	
1	机房设备维护	机柜	金盾 ND6642-MB	海甸五西路	建安大厦 1501 室	1 个	2018. 11. 2 0	2019. 11. 2 0	
		LED 全彩屏发送卡	海康威视 DS-D40C04			4 张	2018. 12. 1 4	2020. 12. 1 4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S09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DI4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D04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大屏控制设备	海康威视 DS-C10S-SIUT			1 套	2019. 1. 25	2021. 1. 25	
2	前端设备维护	一体化网络球形摄像机 (套)	海康威视 DS2DE7530IW-ALQ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2018. 11. 1 8	2020. 11. 1 8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1			
				广场路	椰树门段	1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1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1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1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1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1		
			丘海大道 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1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1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1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1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1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1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2			
				琼山大道	汽车城段	1			
				南海大道	药谷段	1			
				永万路	国科园段	1			
				金龙路	龙华西路口	1			
				滨涯路	农垦中学段	1			
				小计		38			
				硬盘录像机 (套)	海康威视 DS-7604NB-K1	38			
监控硬盘 (套)	希捷 ST4000VX000	38	2018.11.18	2020.11.18					
交换机 (套)	华为 S1700-8-AC	38	2018.11.25	2019.11.25					
水位预警 LED 屏(套)	深圳摩尔巨 MG-ITSB0-10F64x128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2	2018.12.6	2020.12.6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2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2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2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2					
		龙华路	一中段	1					
		海甸五西	加油站段	2					

			路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五指山路	松涛大厦段	2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2
			和平南路	六合大厦段	2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2
			海达路	与三东路口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2
			海甸二东路	工商银行段	2
			大英山西四路	邮政大厦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2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2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2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2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2
			丘海大道 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2
			丘海大道 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2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2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2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2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2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2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2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2		
			勋亭路	市场段	2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2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2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2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2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3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2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2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2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2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4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3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2			
			小计		95			
	监控 UPS (套)	施耐德 SUA1000UXICH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2	2019. 1. 11	2021. 1. 11	监控 UPS 和 UPS 机箱、免费维护蓄电池为配套设备, 一套监控 UPS 配备一个机箱和两节蓄电池。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2			
			广场路	椰树门段	2			
			龙华路	一段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2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2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2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2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2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2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2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2			
			丘海大道 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2			
			丘海大道 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2			
			南海大道	金福路口	2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2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2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2			
			椰海大道	吾悦广场段	2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椰海大道	东线高速路桥段	2			
			椰海大道	丁村桥东南侧段	2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2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2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2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2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4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4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4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3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3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2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2			
			小计		74			
	UPS 机箱(个)	定制	与监控 UPS 地点对应		74 个	2019. 1. 11	2021. 1. 11	
	免维护蓄电池(个)	施耐德 M2AL12-100	与监控 UPS 地点对应		148 节	2019. 1. 11	2022. 1. 11	

		激光式水位计 (套)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JH2004	龙昆南路	面前坡段	2	2019. 1. 17	2020. 1. 17	激光式水位计和遥测终端 RTU、太阳能电池板、太阳能控制器、设备安装箱、胶体蓄电池、避雷器、警示水尺、激光保护管、水位计安装附件为配套设备。
				义龙路	义龙一横路段	1			
				龙昆北路	龙华桥段	1			
				盐灶路	安民小区段	1			
				广场路	椰树门段	1			
				龙华路	玉河天桥段	1			
				海甸五西路	加油站段	2			
				文明东路	板桥路口段	1			
				海秀东路	南宝路口段	1			
				城西南航司令部	城西南航司令部前	1			
				滨江西路	碧水名城段	1			
				滨海西路	比华利山庄段	1			
				滨海西路	海口港段	1			
				丘海大道	海瑞桥段	1			
				海秀西路	兵工大酒店段	1			
				滨海西路	南港码头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民生燃气基地段	1			
				丘海大道延长线	金盛达建材城段	1			
滨海大道	长天路口	1							
建国路	琼山医院段	1							

			<table border="1"> <tbody> <tr> <td>红城湖路</td> <td>省烟草公司段</td> <td>1</td> </tr> <tr> <td>滨江西路</td> <td>凤翔东路口段</td> <td>1</td> </tr> <tr> <td>凤翔西路</td> <td>龙昆南路口段</td> <td>1</td> </tr> <tr> <td>龙昆南路</td> <td>中国城段</td> <td>1</td> </tr> <tr> <td>长滨路</td> <td>永秀花园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中路</td> <td>大华新村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中路</td> <td>奥林匹克花园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中路</td> <td>海钢大酒店段</td> <td>1</td> </tr> <tr> <td>海秀快速路</td> <td>长天匝道</td> <td>2</td> </tr> <tr> <td>海秀快速路</td> <td>长彤匝道</td> <td>2</td> </tr> <tr> <td>海秀快速路</td> <td>长滨匝道</td> <td>2</td> </tr> <tr> <td>琼山大道</td> <td>儒教村段</td> <td>1</td> </tr> <tr> <td>琼山大道</td> <td>坡上村段</td> <td>1</td> </tr> <tr> <td>海甸五中路</td> <td>福海路口</td> <td>1</td> </tr> <tr> <td>永庆大道</td> <td>金沙湾段</td> <td>2</td> </tr> <tr> <td>滨海大道</td> <td>永万路口</td> <td>1</td> </tr> <tr> <td>府城中山南路</td> <td>水果市场段</td> <td>1</td> </tr> <tr>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小计</td> <td>43</td> </tr> </tbody> </table>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1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1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1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1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1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1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1	小计		43				
红城湖路	省烟草公司段	1																																																											
滨江西路	凤翔东路口段	1																																																											
凤翔西路	龙昆南路口段	1																																																											
龙昆南路	中国城段	1																																																											
长滨路	永秀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大华新村段	1																																																											
海秀中路	奥林匹克花园段	1																																																											
海秀中路	海钢大酒店段	1																																																											
海秀快速路	长天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彤匝道	2																																																											
海秀快速路	长滨匝道	2																																																											
琼山大道	儒教村段	1																																																											
琼山大道	坡上村段	1																																																											
海甸五中路	福海路口	1																																																											
永庆大道	金沙湾段	2																																																											
滨海大道	永万路口	1																																																											
府城中山南路	水果市场段	1																																																											
小计		43																																																											
	遥测终端 RTU(台)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ZMJH-01B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太阳能电池板(块)	南京金色阳光(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JSYG-60M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太阳能控制器(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JHYG-20A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设备安装箱(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400*500*250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个	2019. 1. 17	2020. 1. 17	
	胶体蓄电池(个)	广东汤浅蓄电池有限公司 NP38-12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节	2019. 1. 17	2020. 1. 17	
	避雷器(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TY-12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警示水尺(个)	南京江瀚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BXG-80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套	2019. 1. 17	2020. 1. 17	
	激光保护管(米)	中国联塑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DN100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根	2019. 1. 17	2020. 1. 17	
	水位计安装附件(套)	定制	与激光式水位计地点对应		43 根	2019. 1. 17	2020. 1. 17	
	UPS 主机(套)	品牌: 施耐德 型号: SURT20KUXICH	海甸五西路	建安大厦 1501 室	1 台	2018. 12. 2 5	2020. 12. 2 5	
	UPS 电池(套)	品牌: 施耐德 型号: M2AL12-65			32 节	2018. 12. 2 5	2021. 12. 2 5	
	UPS 电池架(套)	品牌: 施耐德 C32			1 个	2018. 12. 2 5	2020. 12. 2 5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与解释

1.1.1 办件:道路监控设施方面需要抢修、修复、维护等工作。

1.1.2 工程:是指为处理办件所从事的抢修、修复、维护等工作而采取的措施。

1.1.3 其他合同文件:是指经合同当事人约定的与服务内容有关的具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或书面协议,在专用合同条款中进行约定。

1.1.4 施工设备:是指为完成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所需的设备、器具和其他物品,但不包括工程设备、临时工程和材料。

1.1.5 施工现场:是指用于完成办件而进行工程施工的场所,以及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指明作为施工场所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临时占地。

1.1.6 天:除特别指明外,均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时。

1.2 法律

合同所称法律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单行条例和地方政府规章等。

1.3 标准和规范

适用于工程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所在地的地方性标准,以及相应的规范、规程等,合同当事人有特别要求的,应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5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文件、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1.6 文件的提供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约定。

1.7 场外交通

乙方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和桥梁的限制荷载行驶,执行有关道路限速、限行、禁止超载的规定,并配合交通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检查。由乙方原因收到

交警部门的处罚由乙方自行处理。

1.8 保密

除法律规定或合同另有约定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图纸、文件以及声明需要保密的资料信息等泄露给第三方。

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1 指导乙方进行抢修工作。

2.2 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3 甲方负责乙方顺利进入施工现场进行工作，负责乙方与本办件处理工作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记录，通过年检或按要求履行年度报告公示义务，信用状况良好，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企业名单；乙方应在签订合同时，向甲方提供有关资料，包括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其附表的复印件，并指定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

3.2 乙方接到办件指令通知后，应赴施工现场确定施工内容和工作责任等相关内容。

3.3 乙方在现场开展工作时应遵守工程安全管理及其他工程现场管理制度。

3.4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不得将服务项目委托给第三人，应按本合同如实报告项目进展情况，按时、按标准完成项目任务。如乙方未能在合同期内完成全部项目的服务内容，合同结束后，应将相应款项返还甲方。

3.5 乙方工作人员必须 24 小时保证电话畅通，接到甲方指令后按办件规定时限赶到现场。

3.6 乙方负责为乙方派遣的人员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依法保证乙方派遣人员的聘用、辞退、工资福利、社会保险、奖惩升降、劳动保护等事项上合法权益，按时、足额为派遣管理维护人员缴纳社会保险，保持派遣管理维护人员的稳定性。

3.7 乙方与派遣的人员发生劳动纠纷时，乙方应直接与派遣人员交涉解决并自行承担相关责任，处理好纠纷，以免影响甲方的办件处理工作，如出现严重影响甲方工作的，由乙方承担所有损失责任。

3.8 乙方应教育、督促派遣人员在甲方提供服务期间按甲方的有关规章制度完成相应工作，服从甲方的管理和安排，接受甲方人员的监督和检查，以保障甲方业务的正常进行。

3.9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派遣管理维护人员的有关资料，包括健康证、劳务合同、社会保险证明、学历证明等。

4.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4.1 安全文明施工

4.1.1 安全生产要求

合同履行期间，合同当事人均应当遵守国家和工程所在地有关安全生产的要求，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强令乙方违章作业、冒险施工的任何指示。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突发的地质变动、事先未知的地下施工障碍等影响施工安全的紧急情况，乙方应及时报告甲方，甲方应当及时下令停工并报政府有关行政管理部门采取应急措施。

4.1.2 文明施工

乙方在工程施工期间，应当采取措施保持施工现场平整，物料堆放整齐。工程所在地有关政府行政管理部门有特殊要求的，按照其要求执行。在工程移交之前，乙方应当从施工现场清除乙方的全部工程设备、多余材料、垃圾和各种临时工程，并保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

4.1.3 紧急情况处理

在办件处理实施期间内发生危及安全的事件，甲方通知乙方进行抢救，乙方声明无能力或不愿立即执行的，甲方有权雇佣其他人员进行抢救。此类抢救按合同约定属于乙方义务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4.1.4 事故处理

办件处理过程中发生事故的，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和乙方应立即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紧急抢救和抢修，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防止事故扩大，并保护事故现场。需要移动现场物品时，应做出标记和书面记录，妥善保管有关证据。甲方和乙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时如实地向有关部门报告事故发生的情况，以及正在采取的紧急措施等。

4.1.5 安全生产责任

4.1.5.1 甲方的安全责任

甲方应负责赔偿以下各种情况造成的损失：

- (1) 由于甲方原因对乙方造成的人员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
- (2)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的甲方自身人员的人身伤害以及财产损失。

4.1.5.2 乙方的安全责任

由于乙方原因在施工场地内及其毗邻地带造成的甲方以及第三者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4.2 劳动保护

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安排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和休息时间，保障劳动者的休息时间，并支付合理的报酬和费用，保证其雇佣人员享有休息和休假的权利。乙方应依法为其履行合同所雇用的人员办理必要的证件、许可、保险和注册等。

乙方应按照国家法律规定保障现场施工人员的劳动安全，并提供劳动保护，并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规定，采取有效的防止粉尘、降低噪声、控制有害气体和保障高温、高寒、高空作业安全等劳动保护措施。乙方雇佣人员在施工中受到伤害的，乙方应立即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抢救和治疗。

4.3 环境保护

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应采取合理措施保护施工现场环境。对施工作业过程中可能引起的大气、水、噪音以及固体废物污染采取具体可行的防范措施。

乙方应当承担因其原因引起的环境污染侵权损害赔偿责任，因上述环境污染引起纠纷而导致暂停施工的，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乙方承担。

5.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是指有经验的乙方在施工现场遇到的不可预见的自然物质条件、非自然的物质障碍和污染物，包括地表以下物质条件和水文条件，但不包括气候条件。

乙方遇到不利物质条件时，应采取克服不利物质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甲方。乙方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甲方承担。

6.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是指在施工过程中遇到的，有经验的乙方在签订合同时不可

预见的，对合同履行造成实质性影响的，但尚未构成不可抗力事件的恶劣气候条件。

乙方应采取克服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合理措施继续施工，并及时通知甲方。经甲方同意后应当及时发出指示，乙方因采取合理措施而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由甲方承担。

7. 材料与设备

7.1 甲方供应材料与工程设备

甲方按月提供维修材料（由甲方抢修队领料后与乙方办理移交手续，双方签字后办理物料移交），同时提供用于办件处理服务用的车辆，并负责用于办件处理服务用车辆的油料费用，车辆年检费用，正常维修费用。在签订合同时在合同附件中明确材料、工程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等级。

7.2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甲方供应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乙方清点后由乙方妥善保管，因乙方原因发生丢失毁损的，由乙方负责赔偿。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和使用甲方提供的施工材料和车辆设备，保管费用由乙方承担。并做好材料使用情况记录，车辆设备在使用过程中要注意保养，剩余材料和车辆设备在合同结束后要移交给甲方。

8. 合同价格与支付

8.1 合同价格形式

甲方和乙方选择固定单价合同价格形式。

8.2 工程进度款支付

按专用合同条款约定支付。

8.3 支付账户

甲方应将合同价款支付至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乙方账户。

9. 项目绩效评估及验收

9.1 办件完工后乙方自行自检，自检合格后第一时间通知甲方信息室，并向办件派发单位反馈办结。如遇有特殊情况乙方不能按时完工，必须向甲方阐释原因和处理意见。

9.2 甲方不定期组织对乙方完成办件情况进行抽检，对发现工程质量达不到服务标准要求或达不到政府部门办件要求时，乙方应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并在甲方限期

限内完成，赔偿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9.3 验收标准参照专用条款中执行。

10. 竣工退场

乙方应按以下要求对施工现场进行清理：

- (1) 施工现场内残留的垃圾已全部清除出场；
- (2) 临时工程已拆除，场地已进行清理、平整或复原；
- (3) 按合同约定应撤离的人员、乙方施工设备和剩余的材料，包括废弃的施工设备和材料，已按计划撤离施工现场；
- (4) 施工现场周边及其附近道路、河道的施工堆积物，已全部清理；
- (5) 施工现场其他场地清理工作已全部完成。

施工现场的竣工退场费用由乙方承担。

11. 地表还原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恢复临时占地及清理场地，乙方未按甲方的要求恢复临时占地，或者场地清理未达到合同约定要求的，甲方有权委托其他人恢复或清理，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缺陷责任与保修

12.1 工程保修的原则

在工程移交甲方后，因乙方原因产生的质量缺陷，乙方应承担质量缺陷责任和保修义务。缺陷责任期届满，乙方仍应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各部位保修年限承担保修义务。

12.2 缺陷责任期

12.2.1 缺陷责任期自实际竣工日期起计算，该期限最长不超过 24 个月。

12.2.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因乙方原因导致的缺陷或损坏致使工程、单位工程或某项主要设备不能按原定目的使用的，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延长缺陷责任期，并应在原缺陷责任期届满前发出延长通知，但缺陷责任期最长不能超过 24 个月。

12.3 保修

12.3.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但不得低于法定最低保修年限。在工程保修期内，乙方应当根据有关法律规定以及合同约定承担保修责任。

12.3.2 修复费用

保修期内，修复的费用按照以下约定处理：

(1) 保修期内，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乙方应负责修复，并承担修复的费用以及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

(2) 保修期内，因甲方使用不当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但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并支付乙方合理利润；

(3) 因其他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损坏，可以委托乙方修复，甲方应承担修复的费用，并支付乙方合理的利润，因工程的缺陷、损坏造成的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由责任方承担。

12.3.3 修复通知

在保修期内，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现已接收的工程存在缺陷或损坏的，应书面通知乙方予以修复，但情况紧急必须立即修复缺陷或损坏的，甲方可以口头通知乙方并在口头通知后 48 小时内书面确认，乙方应在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理期限内到达工程现场并修复缺陷或损坏。

12.3.4 未能修复

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的缺陷或损坏，乙方拒绝维修或未能在合理期限内修复缺陷或损坏，且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仍未修复的，甲方有权自行修复或委托第三方修复，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但修复范围超出缺陷或损坏范围的，超出范围部分的修复费用由甲方承担。

13. 违约

13.1 甲方违约

13.1.1 甲方违约的情形

- (1) 因甲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
- (3) 因甲方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
- (3) 乙方在履行合同期间，发现继续工作对排水设施等有损坏危险时，应当中止工作，并及时通知甲方或者提出建议，甲方应在约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甲方未按期答复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4) 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甲方发生违约情况时，乙方可向甲方发出通知，要求甲方采取有效措施纠正违约行为。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仍不纠正违约行为的，乙方有权暂停相应部位工程施工，并通知甲方。

13.2 乙方违约

13.2.1 乙方违约的情形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下列情形，属于乙方违约：

- (1)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
- (2)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
- (4) 因乙方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
- (5) 乙方未能按指令要求及时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造成工期延误的；
- (5) 乙方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甲方要求进行修复的；
- (6) 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的。

乙方发生违约情况时，甲方可向乙方发出整改通知，要求其在指定的期限内改正。

14. 不可抗力

14.1 不可抗力的确认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等其他情形。

不可抗力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收集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不可抗力造成损失的证据，并及时认真统计所造成的损失。

14.2 不可抗力的通知

合同一方当事人遇到不可抗力事件，使其履行合同义务受到阻碍时，应立即通知合同另一方当事人和甲方，书面说明不可抗力和受阻碍的详细情况，并提供必要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后果的承担

14.3.1 不可抗力引起的后果及造成的损失由合同当事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各自承担。不可抗力发生前已完成的工程应当按照合同约定进行计量支付。

14.3.2 不可抗力导致的人员伤亡、财产损失、工期延误等后果，由合同当事人按以下原则承担：

- (1) 永久工程、已运至施工现场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损坏，以及因工程损坏造成的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甲方承担；
- (2) 乙方施工设备的损坏由乙方承担；
- (3) 甲方和乙方承担各自人员伤亡和财产的损失；
- (4) 乙方在停工期间按照甲方要求照管、清理和修复工程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不可抗力发生后，合同当事人均应采取措施尽量避免和减少损失的扩大，任何一方当事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导致损失扩大的，应对扩大的损失承担责任。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义务，在迟延履行期间遭遇不可抗力的，不免除其违约责任。

14.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甲方和乙方均有权解除合同。合同解除后，由双方当事人商定或确定甲方应支付的款项，该款项包括：

- (1) 合同解除前乙方已完成工作的价款；
- (2) 乙方撤离施工现场以及遣散乙方人员的费用；
- (3) 按照合同约定在合同解除前应支付给乙方的其他款项；

15. 保险

15.1 工伤保险

15.1.2 乙方应依照法律规定参加工伤保险，并为其履行合同的全部员工办理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

15.2 保险凭证

合同当事人应及时向另一方当事人提交其已投保的各项保险的凭证和保险单复印件。

16. 合同的终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 (1) 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 乙方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发现乙方不符合海口市有关建筑行业的规定, 不具备的从事合同规定内容条件的。

17. 争议解决

17.1 和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自行和解, 自行和解达成协议的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 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17.2 调解

合同当事人可以就争议请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行业协会或其他第三方进行调解, 调解达成协议的, 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作为合同补充文件, 双方均应遵照执行。

17.3 仲裁

因合同有关事项产生的争议, 合同当事人可以向当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7.4 争议解决条款效力

合同有关争议解决的条款独立存在,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无效或者被撤销均不影响其效力。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3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书面确认的对合同内容有实质性影响的会议纪要、文件等资料。

1.2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以及其他法律法规。

1.3 标准和规范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1.3.1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技术规范》(DB46/T 258-2013)。

1.3.2 《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5-2007)。

1.3.3 《安全防范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要求》

(GB/T28181-2011)。

1.3.4 《海口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立案与处置标准》。

1.3.5 《海口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

1.3.6 《海口市政府服务中心关于规范海口 12345 热线办件处理流程和时限的通知》(海政务通〔2016〕55号)。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2)专用合同条款；(3)通用合同条款；(4)技术标准和规范；(5)其他合同文件。

1.6 文件

1.6.1 甲方文件

需要由甲方提供的文件，包括《视频监控设备情况登记表》《海口市数字化城市管理问题信息处理表》《海口市排水管道养护所 110 联动、数字城管、群众举报记录表》，以及为完成办件需提供给乙方的图纸资料等。

1.6.2 乙方文件

需要由乙方提供的文件，包括：单位资质证明文件，办件处理过程前、中、后照片，突发事件处理等文字记录。

8.2 合同价款支付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政 府 采 购 项 目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正本/副本)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地址：

电话：

邮箱：

响应代表：

手机：

日期：2019 年 月 日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声明函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于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发布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与响应，并声明：

1、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采购活动中，本公司（企业）保证全部响应文件和问题的回答是真是有效的，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的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下（均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附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附件 2：提供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损益表）；

附件 3：提供缴纳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良好记录的有关文件（不能提供的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2019 年 月 日

2、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我公司（企业）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本项目评审活动结束前对我公司（企业）的信用记录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我公司（企业）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将作不合格供应商处理。

特此承诺！

相关资格证明材料如下（提供网站截图以供评标参考）：

附件 1：“信用中国”网站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截图证明；

附件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截图证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响 应 函

致：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邀请，本响应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本公司（企业）（供应商单位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及电子版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承诺如下内容（本承诺内容为响应基本要求，如不满足或有缺漏项的，视为响应无效）：

1、同意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60 天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开标一览表、资格审查材料等。

3、完全理解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时，投标无效。

4、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完全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技术响应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7、愿意向贵公司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公司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研究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文件(如果有)、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此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及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实质性要求的内容，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9、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服务。

10、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拟签订的合同文本》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被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同意，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2、本项目中如获成交,保证在收到贵公司发出的成交通知书的同时,向贵公司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如果我方违反上述承诺,或承诺内容不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不利的法律后果。

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邮箱: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5、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授权书

海南政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姓名)
授权_____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 为我方 “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 项目 (项目编号) 响应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
关响应、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附：1.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 响应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6、提供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7、商务需求响应表

本表编制说明：

1. 供应商须把**第二章：采购需求书的“三、商务要求”**内容逐条按顺序列入此表对应逐条应答。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条款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的应答（应答内容“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p>★5、报价要求</p> <p>本章中的采购需求所涵盖的工作内容为本项目的最大工作量。供应商须根据自身情况并以本项目最大工作量为依据一次性做出合理的且不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报价须包含 13 万的列估费（此部分为因市政工程维护造成的设备搬迁，以及日常设备设施养护，如：立杆油漆、更换箱体、线路维修等辅材购买等不可预见费用，包含供应商对平台部分重要设备材料备件，此项费用暂且预估约 10000 元/月）、固定费用 12.714 万（前端缴纳的电费 7.28 万元、前端设备流量费（含前端 GPRS 卡 4.498 万、移动前端 4G 流量卡 0.936 万），以上所列费用为</p>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报价不可竞争费用，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均据实结算。本次报价将作为综合评审中价格得分的依据，但不能保证本次报价将作为本项目服务期限届满之日的合同总价。合同总价以实际工作量所产生的费用并经第三方单位审核后为准。			

说明：1、本表不允许供应商调整“条款号 1”中的内容，此项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将导致报价无效。

2、第二章采购需求书的“三、商务要求”内容中非实质性条款（即不带★的条款）须供应商自行补充进本表并说明响应情况。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8、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品目名称	数量及单位	响应总报价 (人民币/元)	服务期限	备注
2019~2020 年度道路积水监控平台维护服务采购项目	一项	大写： 小写：	自签订合同生效之日起 13 个月	
是否小微企业：是 ()；否 ()				
是否监狱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采购活动：是 ()；否 ()				

注：1. 报价须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否则视为不合格供应商。

2. “开标一览表”为多页的，每页均需由响应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印章。

3. 响应总报价为本项目的第一次报价。

4. 是否小微企业产品栏、是否监狱企业栏及是否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栏，如是在相应的括弧里打勾 (√)，空白则默认为非。

响应代表（签字或盖名章）：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9、响应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维护项	维护分项的子项	维护软件模块名称或设备		设备	数量	单价	时间期限(月)	费用合价	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	备注
一	固定费用										
1		前端缴纳的电费	前端电费		一个点电费	56	100.00	13	72,800.00		不竞争费用,最终以实际为准
2		前端设备流量费	前端 GPRS 卡		一个点 GPRS 卡	173	20.00	13	44,980.00		
3			移动前端 4G 流量卡		一个点流量卡	4	180.00	13	9,360.00		
二	维护费用										
1	机房设备维护费		地下室 UPS 配电系统	新建	UPS 主机	1		10			
					UPS 电池组	1					
		机房设备基础建设系统	机房 UPS 配电系统	利旧	UPS 主机	1		13			
					UPS 电池组	1					
			机房温度报警系统	利旧	温度报警主机	1					
					温度报警探头	1					

			机房接地防雷系统	利旧	机房接地防雷	1					
		机房设备维护费	机房设备维护费	利旧	水尺服务器	1		13			
					视频服务器	1					
					流媒体服务器	2					
					磁盘阵列	1					
					交换机	5					
					防火墙	1					
					企业路由	1					
					视频矩阵	1					
					8口(kvm)硬切换	1					
					电话录音系统	1					
				新建	视频解码器	1		10			
					拼接屏	24					
2	系统软件维护费	系统软件	视频监控系统	利旧	视频监控平台	1		13			
			积水预警系统		积水预警平台	1		13			
			LED显示系统		LED显示平台	1		13			
3	前端设备维护费	前端设备	前端监控设备	新建	摄像机、硬盘录像机、拨号设备、立杆、防水箱、交换机等	38		10			
				利旧	摄像机、硬盘录像机、拨号设备、立杆、	37		13			

					防水箱、交换机等						
			前端供电设备	新建	UPS 主机、电池、防水箱等	74		10			
				利旧	UPS 主机、电池、防水箱等	26		13			
			前端的水位预警设备	新建	电子水尺、控制器、电池、箱子、立柱、水位槽等	43		10			
				利旧	电子水尺、控制器、电池、箱子、立柱、水位槽等	19		13			
			前端显示设备	新建	LED 屏、控制器、立柱 防水框等	95		10			
				利旧	LED 屏、控制器、立柱 防水框等	19		13			
			前端警示设备	利旧	水位尺寸柱	26		13			
				利旧	警示牌	53		13			
三	新建雨量计及维护										
1		新建雨量计				4					
2		雨量计巡检				4		13			
四	列估费										
1	列估费					1	10,000.00	13	130,000.00		不可竞争费用,

												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
合计												

- 注：1、本表为“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如供应商有其他费用需要补充可自行增添。
- 2、“分项报价明细表”“总费用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 3、“服务要求或者标的基本概况”一栏可填写“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或其他。
- 4、“固定费用和列估费”为不可竞争费用，此部分费用不可自行增减（最终以实际结算为准），否则报价无效。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服务需求响应表

本表编制说明：

1. 供应商须把第二章：采购需求书的“二、服务需求”中内容逐条按顺序列入此表对应逐条应答。
2.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的应答 (应答内容“正偏离” 或“无偏离”或“负偏 离”)	正偏离/负偏 离情况说明	备注
1	<p>★5.3 系统正常运行</p> <p>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自合同签之日起 3 日内完成与原维护单位的工作交接，15 日后全面负责所有维保工作并确保本项目所涉系统正常运行；</p>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2	<p>★(三) 工作要求</p> <p>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内容包括“(二) 设备维护清单”中所有设备的维保工作。部分前端设备正处于在建过程中，在建单位将建设好的前端设备竣工验收后移交采购人单位即进入本项目维护工作当中。</p> <p>2、成交供应商需根据采购人现有平台的实际情况，对老旧、易损坏</p>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p>等重要设备选择性进行备份。本项目所有设备日常巡查、维护、保养及清洁等相关费用、列估费（障修复更换设备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前端 56 个点的 13 个月市电费、173 张 GPRS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4 张 4G 卡的 13 个月流量费均已包含在采购预算中，预算所涵盖的工作内容为本项目的最大工作量。原则上当月验收合格并移交的前端设备自动纳入维护范围，计入下个月工作量当中。采购人会根据新验收合格的前端设备量提前确定好下个月的工作量。</p>			
3	<p>3、维护的时间要求</p> <p>3.1、在维护期间，按照要求时间对所有系统设备进行巡查及维护保养，以确保所有设备及系统工作正常。工作频次要求不低于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工作频次要求表</p> <p>3.2、除上述定期维护时间要求外，采购人提出的有必要的维护内容（巡查、清洁等），成交供应商应在半个小时内响应，按采购人要求来执行。</p>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4	<p>4、故障修复要求</p> <p>4.1、成交供应商须提供每周 7*24 小时故障维修服务，在接到设备出现损坏及故障通知后，必须半个小时内响应，专职维保人员必须于 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并初步反馈情况，提出维修方案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后再进行维修，一般分为几种情况：</p>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p>4.2、对于属于电源跳闸、摄像头死机、网络线路松动、设备线路接触不良等一般故障，必须在达到现场后 4 个小时内排除，确保整个系统的健康运行，此类情况由成交供应商免费维保；</p> <p>4.3、对于摄像头、交换机、智能终端等设备及设备配件损坏故障，必须在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由采购人进行书面确认；</p> <p>4.4、对于摄像头、交换机、智能终端等设备及设备配件损坏故障（维保期内的设备除外），无法维修需进行更换的，必须在设备到达后 24 小时内完成修复，较为复杂的故障更换维修时限由成交供应商对采购人作出说明，由采购人进行书面确认。如果更换的设备或设备配件等是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的，则由采购人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采购方式和程序进行采购，由成交供应商进行安装，对于不在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中的设备，则由成交供应商在采购人委托同意下代理采购，按实际发生费用计算，更换的设备或设备配件等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成交供应商须将设备、设备配件或耗材的性能参数及价格报经采购人书面确认。</p> <p>4.5、对于一般网络故障，必须在 4 小时内修复，主干光缆等重大故障，必须在 8 小时内修复，如需与其他相关单位协调，应及时与采购人提出；</p> <p>4.6、对于平台发生故障，必须在 2 小时以内恢复平台正常启动；故障修复更换设备所产生的所有费用从列估费用中承担，成交供应商</p>			
--	---	--	--	--

	<p>对所更换的设备或配件等从更换之日起提供一年的免费保修；更换设备或配件时应优先选用原系统所使用的设备品牌、型号，如遇市场缺货需要更换其他品牌代用时须经采购人书面同意，并保持新安装设备的性能参数不低于原有故障设备或配件，维修过程中的拆装、调试及其他人工费均予免除；</p> <p>4.7、成交供应商应承担操作失误而造成故障扩大、数据丢失等赔偿和安全责任。</p>			
5	<p>5、维护现场必须严格按照《公路养护安全作业规程》的规定布置施工作业控制区，并按作业控制区交通控制标准规范设置施工标志和安全防护、夜间照明灯设施，同时安排专人对其看管。维护人员必须经过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晚间作业时必须穿戴带有反光标志的桔红色工作装或背心，并不得在控制区以外活动或将任何物体置于控制区以外。</p>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6	<p>6、维护工作必须采取切实可靠措施对路面原有设施进行保护，不得对其造成污染或损坏，维保现场要整洁有序，产生的废弃物不得随意堆放或弃于路肩、路基等处，必须及时运出施工现场进行妥善处理，施工中如因成交供应商保护措施不力，造成其他公共设施损坏或者污染的，成交供应商应无条件恢复原状，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p> <p>7、在维护期间，如因成交供应商作业原因造成第三者人身和财产损失的，一律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造成维护作业人员发生工伤的，一律</p>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7	8、成交供应商须全天 24 小时内有专人协助采购人单位处理设施设备的损坏处理事宜（如市民酒驾撞损设施设备等突发事件）或非成交供应商责任引起的设施设备造成第三者人身和财产损失的紧急事件，所产生的相关费用由采购单位承担。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8	9、成交供应商须根据采购人单位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处理本磋商文件维护内容涉及政府 12345 紧急办件等，非成交供应商责任引起的费用由采购单位承担。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9	10、对于机房的日常维护，成交供应商每天应至少安排 1 名具有计算机设备或网络方面中级以上资格的专业技术人员到机房巡查 1 次，保障机房的正常运行，并做好维护台账。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10	11、满足采购单位提出的其他合理要求。			实质性条款不可负偏离
11	★（四）人员及日常基础维护配备要求 在维护期间，成交供应商配备的人员和日常维护基础设备应不低于下			实质性条

	表要求： 表 4：人员及日常基础维护配备表			款不可 负偏离

说明：1、本表不允许供应商调整“条款号 1-11”中的内容，此项为实质性条款，不满足将导致报价无效。

2、第二章采购需求书的“二、服务需求”中内容中非实质性条款（即不带★的条款）须供应商自行补充进本表并说明响应情况。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1、其他商务技术证明材料

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认为需提供的其他商务技术说明材料，格式自定。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及服务，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官网上“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证明（<http://xwqy.gsxt.gov.cn/>）。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投标人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中小型企业适用。）

3、投标人为非企业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附件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